

十七、第 4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8 日上午 11 時 1 分）

二讀會：審議 114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
（農林部門、交通部門）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開始開會。（敲槌）先確認識事錄，昨天的會議紀錄放在同仁桌上，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接著審議昨天的進度，第 36 頁到 49 頁昨天已經討論很久了，我跟大家報告，擱置的部分是 36 頁的 385 萬元這筆，還有擱置陳玫娟議員 43 頁的那筆 7 億 4,641 萬 1 千元這筆，這兩筆擱置，其餘照案通過好嗎？好。（敲槌決議）謝謝！

好，昨天你擱置的 36 頁跟 43 頁…。〔…。〕休息。（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先來討論一下我們要審哪裡？剛剛那個已經敲過了，現在要進行的是第 50 頁，對不對？50 到 52，請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50-52 頁，水利工程－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預算數 4 億 3,115 萬 9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好，會議詢問。

邱議員于軒：

議長，我可不可以請水利局把大致上的，因為畢竟 4 億多的預算，其他的局處以前都這樣，就是大概你要做哪些事情、比較特別的要講出來？

主席（康議長裕成）：

什麼的預算？

邱議員于軒：

就是他每一筆預算項下大概要做哪些比較大的建設，或跟以前不一樣的建設，這樣我覺得會比較快，就是在預算審議上會比較快。為什麼要這樣做？是因為他寫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結果他又把它挪去做別的東西，我覺得這樣子我們在審查也很困難，所以你大致上講一下，我們來問，我覺得這樣會比較快。

主席（康議長裕成）：

所以是要從 50 頁講到 60 頁嗎？

邱議員于軒：

就稍微講一下就好了，看有哪些？你要做哪些？

主席（康議長裕成）：

50 頁講到 86 頁，有什麼大的預算？

邱議員于軒：

50 頁到 52，就是一個科目一個科目講。

主席（康議長裕成）：

只講 50 到 52 是不是？〔對。〕請大家翻 50 頁，請局長說明 50 到 52 的重要計畫，這個不算時間。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現在針對這筆預算，每年度在雨水…，先講雨水下水道，雨水下水道每年都有定期去做一些相關的檢視以及側溝，這些檢視完以後，局內同仁都會錄案，錄案的狀況就是依照它損壞的等級會去做一些相關的維護、清理等等的工作。有一部分經費比較高的，會跟中央爭取預算，我們除了這些自籌的預算以外也有中央補助。另外就是污水下水道的部分，大概在 10 年以上的管線有全面做過全部的檢視，我們也列出等級，哪些污水幹管需要優先處理，或者已經造成一些裂縫、比較嚴重的、有下陷的，這些我們會在那個路段全部做一個控管，也就是如果有經費，我們會列在年度優先，把那一整個路段的污水幹管全部做翻修，這是污水下水道的部分。

另外我們還有轄管的一些中小排水，就是在比較原縣區的，這些中小排水其實占的數量滿多的，我們也要定期去檢視清淤，有些比較老舊的、那種比較像砌卵石的護岸等等，我們也要去做修護的動作。今年度也有編列美濃湖水庫清淤計畫，這個在中央有列管，就是這些水庫都要定期辦理這些相關的清淤，但不是每年，也就是它淤積到一個程度，我們就必須要去做大規模的清淤，這些清淤工作也編了 2,100 萬元。最後我們有編了一筆應急費，就是這些預算不足的部分，我們也會在最後的應急費這邊來勻支，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用我看的方向，陳玫娟議員、邱于軒議員、宋立彬議員，雅靜議員第四位，謝謝！陳玫娟議員請先發言。

陳議員玫娟：

我想要問一下 51 頁，51 頁的 5,300 萬是全市污水下水道維護工程，裡面的第 1 項有寫到說污水系統維護範圍涵蓋污水主、次幹管還有分支管及用戶接管阻塞打通等損害維護的工程。局長，這個部分你可不可以詳細說明你所謂的阻塞打通的部分是什麼意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污水幹管的話，主、次幹管就是比較大的幹管，到了這些用戶端前面會有一個支幹管及用戶接管，我們在這些用戶接管的前端都會有一些…，經常住戶有時候會有一些像排泄物等等會再流到我們的污水幹管，長時間有時候會造成阻塞，所以這個部分會有一些我們的開口契約廠商依照民眾來通報的，會去做這些阻塞物的排除，這個次數是最多的。另外是一種比較小管的部分用久了、或旁邊可能管跟管有一些裂縫導致一些沙子流進來，久了也阻塞，這個我們也要去疏通，大概阻塞的常態是這樣。

陳議員玫娟：

好，我請問一下，這是屬於現有的一些管線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有。

陳議員玫娟：

如果新設的，比如現在有些污水接管，有一些住戶大部分都已經拆除，剩下小部分還沒有拆而影響到整個接管的工程，這個部分你們怎麼處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會依照整個街廓裡面同一個水系，比如這個水系 30 戶剩下 2 戶或 3 戶還沒有自拆，我們會盡量去跟他溝通，協助並教他怎麼樣去自拆，再不自拆，我們會有個時間，最後會用違建拆除的部分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可是他如果是都計前呢？都計前，你們就沒有辦法強拆嘛！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都計前的如果算是合法…。

陳議員玫娟：

你們只能用罰款的方式嘛！是不是？一罰再罰而已嘛！科長。科長在點頭，是不是這樣？〔對。〕如果你碰到這樣，人家也不怕罰，你怎麼辦？有的人就是讓你罰啊！反正我就是繼續留。現在我們碰到很多這種問題，你們應該想出一個配套看怎麼做嘛！沒有錯，如果是都計後的，當然你可以用拆除大隊的方式來強拆，這個 OK，但是最頭痛的就是碰到都計前的，都計前的你是沒有辦法強拆。我們現在碰到的就是這樣，光輝里和光街 106 巷，我去 N 遍了，都是一直遇到這種問題，因為那個區塊剛好就是都計前。我們那時候看了和光街 106 巷 13 弄跟 23 弄，13 弄也好不容易終於把屋主找出來了，他願意配合，我不曉得現在進度如何？23 弄的部分更麻煩，因為 23 弄的部分是寬度不足，所以他也沒有拆，再過來就是 182 巷，那個區塊都是這樣的狀況，所以里長也很頭痛，一再的陳情。那邊聽說過去你們已經公告過，空轉了半年之後也沒有進

度，到現在 2、3 年又過了。那些配合政策拆的人，對他們情何以堪！他們配合政府的政策拆了，後面卻完全都沒有辦法好好修復，就為了等那 1、2 戶不配合的人，但是他們也無可奈何，政府又無計可施，我覺得這是不公平的。

再來就是 182 巷那個部分，它單號的部分是寬度不夠，雙號的部分是完全沒有地方讓你拆，他的意思是沒有施工的通道，那怎麼辦？182 巷這個部分你們要怎麼做？它是沒有施工的通道喔！這個部分你們要怎麼做？局長，這個部分我覺得你們是不是應該要好好的去想一個對策出來？你們的污水政策是一個很好的政策，但是對於那些配你們的人是不公平的啊！他們都已經拆好了，等在那邊等你們接管，問題是因為有極少數的因素或極少數的人不願意配合，造成他們沒有辦法好好的生活，以及他們的環境沒有辦法好好的修復，對他們來講真的是情何以堪！局長，這部分難道你們都沒有對策嗎？都沒有辦法做什麼嗎？你們編這種預算是指…。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其實每一種態樣都不一樣，我們會針對不同的態樣去研議對策，這個部分在局裡面有這個機制。罰款也不是我們唯一的手段，有時候我們會跟他溝通，有些住戶可以改到前巷等等，就是方法有很多，我們會盡量去溝通。〔…〕我們現在的目標也是讓整個後面的水系一次完成，這個部分我們研議完再跟議座報告。〔…〕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最後兩句沒聽清楚，沒關係，我等會兒再問一下你說什麼。邱于軒議員，請發言，請議事組主任去問一下剛才陳玫娟議員後面說什麼。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看到昨天針對遙控賽車場，你有回應媒體嘛！對不對？你說誤會了，因為去年你就是用這個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費來支應這個遙控賽車場，對不對？請局長回答。因為早上我接受媒體訪問，來，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也是跟…，因為昨天有跟議座說明了這個案子，所以…。

邱議員于軒：

你是不是用這一個項下的經費，來支應遙控賽車場的修護費？我的問題很簡單，是或不是？〔是。〕好，我看你 113 年的預算書，我手上是去年的預算書，

上面所有都是防洪設施維護，所以並沒有任何是你的綠地設施維護，還有河灘地的設施維護，所以並沒有誤會。你明明有針對河灘地維護編一個科目，對不對？你問你的會計就知道，對不對？我們怎麼會是誤會呢？請問一下，高灘地上的遙控賽車場跟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的關聯度在哪裡？沒有關聯啊！第二個，我看你的預算，其實每年這個預算，你們都執行得基本上都緊繃了，對不對？局長。〔對。〕都不夠嘛！不夠怎麼辦？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執行率本來就是在整個年度都必須要把它執行完…。

邱議員于軒：

那就是不夠嘛！對不對？那我再問你…。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是不夠，有編多少錢我們就要做多少事。

邱議員于軒：

我再請問你這筆預算，你還有再支應任何跟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不一樣的科目預算嗎？所以剛才為什麼我要叫你做預算說明，因為去年就是拿這筆錢去做的嘛！所以我再問你，你還有做任何類似遙控賽車場的事情嗎？有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沒有啊！

邱議員于軒：

歷屆有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沒有，遙控賽車場它是用區域排水清疏以及設施維護費。

邱議員于軒：

我在問你是不是溝渠及防洪設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溝渠沒有，溝渠本來就是…，這個…。

邱議員于軒：

你剛才告訴我說是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啊！

邱議員于軒：

是在這邊嘛！是在這一頁裡面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沒有，溝渠這個部分是用在溝渠的那個預算裡面。

邱議員于軒：

在防洪設施維護裡面嘛！對不對？你是用這個區域排水及防洪設施維護嘛！〔對。〕所以是在這個項下的預算，這是我第一個問題嘛！你去年是用這個項下的預算去支應，所以局長…。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是這個項下。

邱議員于軒：

那是用哪個項下預算去支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這個預算項下，對。

邱議員于軒：

對啊！我第一個問題，你的答案是就是是，不是就不是嘛！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暫停，這個項下指的是第 50 頁到 52 頁裡面的。

邱議員于軒：

對。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是某一個、某一筆。

邱議員于軒：

當然不是某一筆啊！但是它的計畫內容沒有任何一個是跟遙控賽車場有關，全部都是做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的裡面嘛！是跟治水有關。所以局長，我第二個問題，在審你的預算前，到底還有哪些預算是你藏在裡面跟原本執行科目不一樣的？預算本來就要法定法用啊！還有哪一筆不一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都有照預算的相關規定來執行，我沒有藏這些類似相關的科目啦！

邱議員于軒：

所以你認為遙控賽車場是適合放在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裡面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它項下有一個區域排水的清淤以及設施維護，我們那個是舊的一些高灘地的賽車場，由觀光局移交給水利局，我還是必須要去維護。

邱議員于軒：

我把你去年的預期成果講出來，更新滯洪池等防洪設施既有衛生設備，便利

民眾使用；維護河川綠地、河川清淤，以利各區排水暢通；檢視雨污水管線，巡查公所提報，你的預期成果和計畫內容沒有一個跟所謂的遙控賽車場有關，為什麼你可以用這個預算去執行？預算不是你想怎麼花就怎麼花耶！局長。我們今天這筆預算非常重要，是因為關係到高雄市民雨污水的檢視、巡查，結果你拿來做這個，你還大刺刺說你覺得沒有問題，我覺得很訝異。

局長，所以我再問你，還有別項是你個人認為可能跟防洪設施有關，比如說你覺得遙控賽車場跟防洪設施有關，或者是什麼場地維護的嗎？有沒有？有沒有場地維護？還有沒有在這個裡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也有跟你報告過，就是我們現在…。

邱議員于軒：

應該說這個項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我們有一些像區域排水周邊或者是滯洪池等等都有一些體健設施，這些其實也有用這些預算在做維護。〔…。〕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下一位是宋立彬議員，之後是李雅靜議員，請宋立彬議員發言。

宋議員立彬：

局長，在第 51 頁，1 億 1,540 萬元辦理嚴重阻塞水路清理疏通計 150 公里，請問你是只針對這三區而已嗎？就是岡山、旗山、鳳山這三大區域嗎？還是要叫科長回答也沒關係。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宋議員立彬：

科長回答或是局長回答都可以。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回答好了。我們現在就是分三個區域，區域裡面也是全市的，也是在全市裡面，不是只有針對岡山區…。

宋議員立彬：

沒有，我說你寫三大區域嘛！〔對。〕三大區域的話，你上面只標註岡山、旗山、鳳山，〔對。〕那就代表包含所有原縣都是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啊！

宋議員立彬：

就是整個原縣嘛！就等於是鳳山、旗山、岡山，等於是包含所有的原縣，包括沿海地區的原高雄縣內的區域都可以使用，是不是這麼說？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對。

宋議員立彬：

請問你們是按步規劃還是只有收到陳情之後再去做清淤？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這個部分都有經過檢視，就是顧問公司會去檢視，當然有一部分是民眾在「1999」等等或者是里長有陳情，我們就會錄案，錄案就會去查這一個河段淤積得比較嚴重，我們就會在年底的時候請顧問公司全部做測量，利用這筆預算我們會去發包。

宋議員立彬：

代表說你有叫顧問公司在每個河段，或是溝段去做定期的檢驗、檢查，是不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除了顧問公司以外，我們也有河川駐衛警也會去檢查。

宋議員立彬：

包括我們的民生側溝嗎？比如說住宅區裡面的側溝，有包括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側溝是另外一筆錢。

宋議員立彬：

我知道，我的意思是說包括側溝都有在定期檢查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側溝有些部分是環保局的。

宋議員立彬：

清潔隊在處理就對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環保局的，但是我們有時候會勘有發現也會通報環保局。

宋議員立彬：

等於是你們就區排和市排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區排和中小排。

宋議員立彬：

就是區排和中小排的一個檢驗而已就對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對。

宋議員立彬：

局長，以這筆預算來講，我們希望在還沒發生事情的時候，就能定期去做檢驗和檢查，去看哪一個區段的區排或市排或等等這些排水系統有受到阻礙的時候，應該都是要定期的去檢驗，而不要臨時由市民通知或者是在市裡面隨意去做安排，希望每個東西、每個檢驗都是有分段性的，也有時間性的、有規律性的在做檢驗，才不會造成所有的排水因為我們長久沒有去做檢驗，或是長久沒有去做改善而導致淹水的時候沒辦法順利排水，好不好？局長。〔好。〕所以有些預算該怎麼編就怎麼編、該怎麼用就怎麼用，你就自己下次要小心、要注意啦！好不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一下局長或者是科長也可以，看誰知道。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重來，謝謝。

李議員雅靜：

你們第 51 頁有一筆預算是針對阻塞嚴重的一些水路清理疏通的費用，所謂的阻塞嚴重水路是指什麼？可以回應一下說明給市民朋友知道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科長回答。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我們以區排來講，如果有影響到河道的通水斷面，我們用目測來講，譬如鳳山溪有一些沙洲或者是一些土堆已經起來的時候，我們檢視完就會進行清淤的工作。

李議員雅靜：

是用這一筆預算？〔是。〕除了河道以外呢？這一筆是針對河道的部分嗎？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是區域排水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就是河道？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區域排水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市民朋友不知道區域排水是什麼，什麼叫區域排水？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區域排水原則上…。

李議員雅靜：

包含哪些？河？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鳳山溪、曹公新圳、後勁溪這一種比較大的河川，典寶溪…

李議員雅靜：

N 幹線算不算？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N 幹線是下水道系統。

李議員雅靜：

N 幹線是明溝啊！不認真，你想要我請你出去嗎？這一筆預算先行擱置好不好？等你說明清楚，怎麼會連自己的業務都不知道呢？我再請問一下，你們清理完以後的這些淤積的廢土、沙洲的沙去哪裡？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原則上我們是價購給施工廠商，他們會有一個定點，放在他們的料廠。

李議員雅靜：

定點是哪裡？有掌握地點嗎？給我。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我們有掌握一些地點。

李議員雅靜：

待會那一份資料給我，在哪裡？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好，待會提供給議座。

李議員雅靜：

好，價購是多少？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量嗎？

李議員雅靜：

你說價購。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價購是一方 5 塊錢。

李議員雅靜：

一方5塊？〔是。〕為什麼是5塊？不是500塊？如果它是有價的話，為什麼用5元？你在圖利廠商，還是不能說圖利，如果它真的是有價，外面一方都很貴，為什麼你只有5塊而已？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因為在區域埋排水那一些都是淤泥，事實上它的可利用率不算太高。不像那一種高屏溪或…。

李議員雅靜：

如果你覺得可利用率不是那麼高的話，它就是沒有價格，它就是沒有利用的價值。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價格不高啦！

李議員雅靜：

我再請教一下，你的土方計畫在哪裡？這些清出來的淤泥，不管有價、無價，你都要有土方計畫，不然我怎麼知道你的去處去哪裡。〔是。〕我怎麼知道沒有合情、合理、合規的把這些有價的淤泥往哪邊去。

水利局水利養護科廖科長杰睿：

我們是在…。

李議員雅靜：

怎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想說明是嗎？科長坐下。

李議員雅靜：

那給局長說，科長請坐。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那個土方大概分兩種，他會去目視譬如表層有很多比較黑的，那個部分就是用進土資場這一些，直接編費用給廠商，那個部分一方好像是編二、三百塊。但是那個棄土計畫的部分，他就要有一個詳細的要運送到哪個棄土場，然後要有一些相關的單據，這是沒有標售的。

李議員雅靜：

你們這個一年都幾萬噸的，你們有土方計畫嗎？〔有。〕我為什麼要不到？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面層部分的土方計畫應該是有。

李議員雅靜：

沒有所謂的面層，只要有淤積、只要有這些廢棄物，這些土資你都要有土方計畫。另外我們說的噸數，你清出來的重量是怎麼秤的，我沒有看到磅秤。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那個部分是用測量，然後…。

李議員雅靜：

用測量不準，局長，你還記不記得我們有到現場去看，我說大雨過後那些土去哪裡了。有啊！你現在站的地方確實是沒有淤積，去哪裡了，真的有外運嗎？還是像民眾跟本席陳情的，他在水裡面攪一攪，混濁之後往下游去了，反正犧牲的是別人，那你怎麼去確認呢？現場沒有地磅，你沒有過磅，你不知道重量，你也沒有土方計畫，你也不知道他運去哪裡、運了多少量。我怎麼知道你的 5 塊到底是收怎麼樣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價格的部分因為它是最低價標，所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有聽到，等大家發言完再一起處理。後面還有白喬茵議員、陳美雅議員，還有哪一位？陳麗娜議員，謝謝。白議員請。

白議員喬茵：

不好意思，我要提的剛剛已經敲過了，我沒有要刪也沒有要擱置，只是單純想要做個詢問。在 40 頁的地方有一個公共建設及設施費，是在做道路側溝設施的 6,600 萬。我發現現在有一些側溝面臨到的問題是，重車會來來回回去輾壓，據說它的頂板就算加厚也沒有用，因為旁邊的水泥就是會被頻繁輾壓而破碎，導致於我們常常接到陳情說這個地方水溝又破了，那個地方有掉人進去，那個地方有車子被鋼筋彈起來刮到了，其實這樣的陳情還滿多的。所以我們想請局長幫我解答一下，到底現在水溝頂板雖然已經從 15 公分加到 20 公分，可是它旁邊的水泥呢？是會牽涉到它密度的扎實，還是一樣一起加厚就可以呢？有什麼特殊的工程可以去防止重車不斷輾壓，導致不斷的破碎這個狀況發生？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側溝的問題比較容易發生的就是在水溝蓋旁邊，它是一個落面，所謂落面就是我的側溝蓋現在在設計上面都已經加到 20 公分，但是上面並不是專門給一些比較重的車輛去停的，因為車子本來就是要走在路上。如果長時間去停那一個溝蓋上面的話，或者是車輛載重的話，這個部分水溝會有破裂的危險。所以

我們針對這種狀況，第一個就是在這些溝蓋周邊，我們會再去加強做一些格框，再去做補強。另外過去已經發生過的很多案例，類似有這種狀況的，我們後來都是有經過一些磅秤去秤重，確定都是超載造成溝蓋損壞，那個部分我們也有去找肇事者求償。另外我們自己主動也要去檢視，有時候我們這些溝蓋老舊，全高雄市現在很多溝蓋都是比較舊的，所以我們會整個去檢視它的厚度，以及鋼筋有沒有裸露，這些我們會優先去汰換整個溝蓋。像沿海地區，它腐蝕比較嚴重，所以每年我們都會花很多錢，在沿海地區整個不管是水溝頂板及溝蓋，全部都換新的。

白議員喬茵：

我覺得除了加強巡檢這些的頻率以外，是不是有辦法主動地去偵測，或是觀察哪邊是重車頻繁行駛，並且有機會、有可能行駛在水溝路段上面的，然後做更加的提升。因為我不是很懂你們工程，到底水溝頂板提高了，是不是旁邊的水泥只要加高，荷重量就可以跟著往上成長，我是不知道這個邏輯關係，還是說跟它原本的密度有關？所以它是只要加高，就有辦法再承載更多的重量嗎？〔對。〕這是確定的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確定。

白議員喬茵：

你們有針對高雄市哪邊是比較頻繁的輾壓，有做一個統計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大概有「1999」通報，也有由我們固定去巡查，這些在負責側溝的我們有三個科，這三個科大概平常都有錄案。所以我們每年在提報一些年度經費，以及災修工程，都有把這些要優先改善的提出來。

白議員喬茵：

好。局長，你剛剛提到這些水溝蓋也不是讓車走的，這我們也知道。可是我今天早上去會勘一個地方，機車全部都騎在水溝蓋上面，因為路幅太小了，當地也沒有路再拓寬讓機車走。原本那一條路的水溝並不是這麼寬，是因為那邊文慈路跟大中路非常容易淹水，所以你們就把水溝還有下面的箱涵加大，加大到機車沒有辦法走。所以我自己看了是滿怵目驚心的是，機車必須行駛在水溝蓋上面，可是水溝蓋又很多，如果現在沒有下雨的話可能還好，可是如果下雨，其實是機車唯一的路徑，那是非常容易打滑的，所以你們有沒有針對這些水溝頂板做一些摩擦係數的統計，還是可以再提升它的止滑係數，這方面是有差異性的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有局部的一些區域，確實是有這個比較容易…。

白議員喬茵：

你知道我講的那個路段嗎？大中二路跟文慈路，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知道，那個地方我們主要是為了洩水。

白議員喬茵：

那個地方也是機車唯一可以騎的地方，就在水溝上面，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我知道。

白議員喬茵：

那個水溝蓋的止滑係數是夠的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它是隔柵式的，〔對。〕隔柵式的應該…，我再請同仁去調一下當初設計的資料，應該是夠啦！

白議員喬茵：

好啊！因為那邊的機車量非常多，但是那也是機車唯一可以走的路，所以我覺得必須要想辦法去保障機車騎士的安全，好不好？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這個我們會注意。

白議員喬茵：

好，就會後等你給我一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白議員，昨天陳美雅議員也針對這個發言。接著是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想請教有關雨水下水道相關清淤或是建置的經費，今年看到目前的預算書上面顯示是 1 億 5,000 萬元，是嗎？我跟你請教一下，第 50 頁到第 51 頁這邊的總經費，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筆 1 億 5,000 萬元的預算，不是只有純粹的清淤，還有比較老舊的一些箱涵，我們要去翻修整建，這個都包含在裡面。

陳議員美雅：

好，所以是 1 億 5,000 萬元。我們一年針對雨水下水道的部分，不管是建置加清淤，就只有 1 億 5,000 萬元，是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止、不止，因為我們有…。

陳議員美雅：

全部有多少？請說明一下，還有編列在其他地方？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全市排水那一筆預算也有編列，我們也有去支用雨水下水道的經費。

陳議員美雅：

好，2024 年你們編列多少經費？今年你們有沒有增加？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雨水下水道的部分，還是所有的排水？

陳議員美雅：

如果以治水的定義來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治水的部分有增加。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是在問你雨水下水道的預算，你又跟我扯到前面的排水，我們剛剛已經審過，我也質詢過了，你現在又要把它混在一起。不然我們拆開來，我現在請教雨水下水道的部分，今年有沒有比去年增加預算？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增加。

陳議員美雅：

增加多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後續國土署這邊有再增加補助，所以大約有增加四到五千萬元左右。

陳議員美雅：

所以是 1 億 5,000 萬元再加 5,000 萬元的意思，〔對。〕還是全部含…，所以加起來大概就是 2 億元左右？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再加 5,000 萬元，就是它後面還有一些墊付案。

陳議員美雅：

好，針對雨水下水道的部分大概是 2 億元左右。〔對。〕清淤的部分呢？在

這匡列的這 2 億元裡面，清淤的部分是包含多少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雨水下水道清淤的部分大概是 6,000 萬元左右。

陳議員美雅：

雨水下水道的清淤就是 6,000 萬元？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6,000 萬元左右。

陳議員美雅：

好，你這個上面還寫有施工費、工程管理費，這個 6,000 萬元上面只有寫這樣子，為什麼還會有工程管理費？你們這是委外出去嗎？雨水下水道的清淤。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發包工程都有工程管理費。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這個都是委外的？〔對。〕不是自己的隊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我們現在工程都是委外設計，然後再發包。

陳議員美雅：

都是委外出去的？〔對。〕好，我現在請教你，針對你們的新聞稿，在這一次凱米颱風來的時候，你們說清淤花了 8,593 萬元，這等於是多增加的，就是我們原本的本預算當中，你又另外增加這一筆清淤費用，對不對？〔對。〕這些錢從哪裡來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在凱米颱風過後，我們有簽市府的災準金，以及市長的二備金，然後增加一些相關的清淤費用。

陳議員美雅：

好的，所以我們在凱米颱風可以看到，比本預算，我們多增加 8,000 多萬元，然後你們發新聞稿說光是 2024 年治水，你們投入 35 億元的經費，這些數字都跟你剛才所提的是完全兜不上來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35 億元那一部分是…。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先問你，既然凱米颱風，你們又去動用其他的經費，然後來想辦法清淤，表示說這應該要列入我們預算的本預算當中，不是嗎？結果你現在編的這個 6,000 萬元還是不足以支應，你的本預算 6,000 萬元，結果你在一個颱風來

臨之後，你必須還要去追加 8,000 多萬元的清淤。所以民眾要問的是，為什麼在颱風來之前，不能夠編足夠的預算或是落實清淤呢？為什麼一定要等颱風來之後，發生災損了，然後你們才去追加預算，趕快來進行清淤這個動作？本末倒置，這也是民眾詬病的部分。所以高雄市每一次只要遇到颱風、遇到強降雨，就是淹水，這個很大的部分就是人禍喔！你一樣要花錢，為什麼在颱風來之前，你沒有辦法做處理？

第二個問題，我看到你們在上面，你們也發了新聞稿說高雄市是智慧排水，相關的檢視都有做，你們說路面的淹水感測，然後區域排水的雨水下水道有水位監測，這些都有做，所以表示易淹水路段在颱風來之前，應該都會先行去做清淤，對不對？那你告訴我，你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先跟議座報告…。〔…。〕全高雄市清淤的這一個路段。〔…。〕比較緊急的部分，我們都有列管，大概是三、四十處，但還是要跟議座報告一件事情，就是清淤的部分，在豪大雨之前我們一定都會檢視完成，但是為什麼在凱米颱風跟山陀兒颱風過後，因為它風大雨大，雨大以後，淤積就會自然發生，當然天災越大，它造成的淤積就越來越多。所以我們必須在原預算不足的部分就會簽災準金，以及市長的二備金，也就是我原來沒有預料到會有這些天災造成這麼多的淤積，所以災準金的功能就是在這個地方才會運用。〔…。〕我可以提供給議座。〔…。〕但是那種狀況，淹水跟清淤沒有關係。〔…。〕我們都有清，側溝也有清啊！〔…。〕好，我們請局內同仁整理。〔…。〕我們整理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美雅議員講的是 1 億 5,070 萬 6,000 元這一筆…。〔…。〕好，等一下要最後決定的時候，會再問你一次。我們請下一位陳麗娜議員發言。

陳議員麗娜：

剛好美雅議員問到這個，我也就接著先問。因為在這一筆的預算，有關於水溝雨水下水道的部分，你們到 10 月的時候，它的執行率是 33.99%，因為現在又跨年度了，所以我現在要講的是，我也相信去年的部分應該到最後有執行完畢吧？有。但是分配上面就是有點奇怪，因為工程是這樣，它就是做完才能來請款，對不對？所以如果到 10 月執行率只有 33.99%，也許有很多都在工程中，到最後年底的時候一起報上來，然後就整個請款，有可能是這樣。但是問題是那個進度是有問題的，譬如我們剛剛提到很多地方，像美雅議員講的那個長樹的部分也好，或是有一些是我常講的，下面有那些有線電視纜線的部分也好，甚至有一些是你們委託環保局的一些溝渠也好，這些如果你都沒有掌控住，你想說環保局的，就環保局自己應該去維護之類的，到時候出問題的可能就是那

一塊，到最後人家還是會怪你們，因為整合是你們。

所以局長，第一、你在整年度的分配上面，事實上進度有點慢，如果所有工程都在做，到最後年底才趕著全部都完成，但是雨季是在什麼時候，對不對？到最後會讓大家覺得好像你的清淤狀態不太好。我感覺你整個工作的樣態，尤其對雨水下水道要再注意。因為前些年我們注意的是污水管的問題，污水下水道現在陸陸續續趕上來，我們花了很多的力氣。但問題是雨水下水道的部分，有一陣子幾乎大家都忘了它的存在，可是下大雨之後大家現在發現不行，很多地方都塞住了，這些也顯現出水利局必須要把關注點平均分配一下。我希望每一次看到雨水下水道設施維護的部分，不要讓我們看到 10 月份只有百分之三十幾，這種說真的我們會很擔心。請局長說明今年度能不能把這件事情做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案子大概年度前就會發包，廠商也是照我們原來公告招標裡面的一些位置先去做，重點是預算分配的這個部分有抓出一個百分比，但是廠商做一做沒有來請款，這是主要的原因，我們會催廠商…。

陳議員麗娜：

如果是這樣，你要不要報一個整年度的完成率給我們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我整理一下。

陳議員麗娜：

不然我們從這個數據上面就會斷定，廠商以現在來講一定會趕快去請款，所以你有多少的廠商能夠撐得住不去請款？那也得實力很好，是不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我們都有拜託廠商趕快來請款，因為這個會影響到我們的預算執行率。後續的話，第一個，我們的預算分配可能會再做調整，如果他們習慣在下半年才開始請款等等，我們可能預算分配就不要分配太多在上半年。

陳議員麗娜：

你把去年度每個月的完成率也列一份資料給我，因為美雅已經先擱置預算了。另外，我們昨天一直提到有關於遙控賽車場的部分，我們 6 月 30 日會勘的時候，事實上于軒議員要會勘的是寵物公園，我要會勘的是無障礙設施的壘球場，我們邀請的對象很明確，他邀請的就是養工處，我邀請的就是運發局，所以水利局後續是由吳怡玓委員辦公室整合大家一起來，所以那一天水利局應該沒有什麼發言，可能就是聽而已。你知道為什麼會這樣嗎？因為第七河川局

才是維護第七河川將來一些防洪之類的，這是第七河川局的責任，並不是我們的。但是土地是要跟他借，土地借完以後，我們做設施，是我們自己要維護，所以公園就是養工處，然後運動設施就是運發局，這也就是為什麼我們一直說水利局不應該出這筆錢的原因。局長，你認為這筆錢出得恰當嗎？因為你剛才說是觀光局交給你，那上一個觀光局也錯了，不應該由觀光局來管理，所以只要運動設施相關的應該都是運發局才對，它才有它的專業，為什麼會跑到你們這邊來？是市府協調的結果嗎？是市府協調出來由你們來出錢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那個年代就已經有一些相關的交辦。〔…〕後續可能我們會簽辦給市府，就是這個移交給運發局。〔…〕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哪位議員要二次發言？我們來討論一下第 50 頁，陳美雅議員，這一筆還要擱置嗎？1 億 5,000 萬元這一筆的資料給了沒？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在這邊沒有資料，沒有這一部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沒資料，先擱置。我們來討論第 50 到 52 頁，擱置的有第 50 頁，陳美雅議員主張 1 億 5,070 萬 6,000 元擱置。陳玫娟議員講到第 51 頁 5,300 萬元這一筆，還有下面這一筆要不要擱置？陳美雅議員和宋立彬議員有提，1 億 1,540 萬元這一筆是李雅靜議員提的嗎？這三筆擱置，其餘照案通過，好嗎？好，謝謝。（敲槌）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53 頁，水利工程－水土保持，預算數 6 千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邱于軒議員，請陳議員先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之前一直在質詢你有關柴山圍籬破損的問題，我們去現場會勘過了，根據你們的判斷，那個圍牆破損多久了？你們有沒有掌握？你們既然有編水利水土保持相關的工程，所以是不是應該會定期去巡查這個部分？我想知道你們掌握的進度。另外，目前這個破損的圍牆已經要去做修復嗎？這個所需的經費大約多少？預計何時會完工？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軍方的這個圍牆總經費大約是 3,300 萬元，也獲得中央的災準金，我們目前在發包中，預計今年 6 月、7 月會完工，這個部分由水利局幫軍方代辦。這個圍牆完成以後，除了是圍牆還兼防洪牆，那它當初破損是在凱米颱風完才開始破損，凱米颱風完它破損以後…。

陳議員美雅：

之前是沒有破損嗎？因為你們每年應該都會去巡查，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之前沒有破損，因為它從旁邊就可以看得出來。凱米颱風破損以後，軍方有做一些相關的簡單保護，但是山陀兒颱風又造成破損，所以兩次都有破損，而且破了很多處。至於我們這筆水土保持的預算，是做在市區裡面治山防洪的經費，軍方因為他有水保義務人，就是現場的兩個軍事單位…。

陳議員美雅：

你的意思是，柴山不在你們巡查的範圍內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是輔導的範圍，我們也必須去監控了解他做什麼，但是他是水保義務人，他本身要做這些水保工作。

陳議員美雅：

因為它是屬於軍方的地，聽到局長的回答，我特別要求，確實因為軍方的圍牆破損，導致鼓山區鼓山三路、雄峰里、前峰里、鼓峰里及整個周邊的里，還有美術館不淹水的地方，也在這次凱米颱風的時候嚴重淹水，路面都變成黃河，這個我已經跟你提過很多次，既然已經知道源頭之一是來自於柴山，我希望你們把柴山列為加強巡查的地點之一。〔好。〕因為像你所講，這個圍牆突然之間就破損，它並不是因為年久失修，對不對？你剛才回答是這樣，所以我要求你們從今年開始做好了以後，今年預計 6、7 月會完工，做好之後你們必須每年定期在汛期來或颱風季來之前要去檢視，這個部分能夠做到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可以。

陳議員美雅：

好。第二個，本席之前一直在提醒希望你們能夠去規劃的，就是跟軍方討論一下，有時候強降雨下來，光是這個圍牆是不是有辦法足以擋住類似土石流這樣的狀況？有沒有可能在上游的部分就能夠有分流溝，把這些水引到別的地方去？這個部分是不是請你們跟軍方也再研議一下？我們要確保已經淹水的地方，要知道發生了什麼狀況，我們要去預防它未來不要再發生淹水，所以這個

部分，你是不是可以承諾能夠跟軍方溝通？我想要了解之後的進度，這部分也要請你提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我們跟他有持續在做水土保持的一些輔導，這個資料我們再提供給議座。

陳議員美雅：

好，你是不是可以再針對一下鼓山區，除了我們所知道的柴山這個部分以外，你知道柴山坐落在整個鼓山區，中鼓山、南鼓山都包含在那周邊。針對周邊的水土保持，還有我們易淹水路段的整治，你確定市政府做了哪些？是不是跟大家來說明一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其實十多年來，以前山邊溝的水，很多都會流向比較偏北的北鼓山，我們在 104 年、105 年的時候，有完成整個山邊溝往南的一條截流溝。所以把很多柴山的水從這個山邊溝截流，引到柴山的滯洪池，然後再引到鼓山運河，這個部分對於整個鼓山三路周邊的淹水狀況，其實有大幅改善。當初也做了一個抽水站，這個抽水站因為當初經費的不足，它的抽水量目前只有一半，所以我們也繼續爭取中央的預算，要把鼓山路這個抽水站發揮到最大的功能。所以等這個抽水站發揮功能以後，未來鼓山三路比較像南鼓山的位置，未來它的淹水狀況也會有更大幅度的改善。〔……〕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想針對這筆預算的編列跟你就教，你今年編了 6,000 萬元，對不對？可是你 112 年的決算達到 7,300 多萬元，113 年的預算其實大概有 7,000 多萬元，你只編 6,000 萬元，所以這個預算的狀況是怎麼樣？因為你連續兩年支出都到 7,000 多萬元，但是你只編 6,000 萬元，甚至決算還有含追加預算，所以你這筆預算是足夠的嗎？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是不是請水保科長說明？

邱議員于軒：

可以。

主席（康議長裕成）：

水保科長請說明。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因為我們原本 8 年來的本預算都是 6,000 萬元，會有增加 1,700 多萬元，那是因為有時候是辦理災修復建工程，那一件是給茂林區公所主辦，可是預算匡列在我們這邊，所以補辦預算會到 7,000 多萬元。

邱議員于軒：

所以 112 年跟 113 年到 7,000 多萬元，都是茂林區公所的經費。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有多了一件 1,700 多萬元的災修工程。

邱議員于軒：

是在哪一年？113 年？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112 年。

邱議員于軒：

112 年的決算是 7,340 多萬元，〔對。〕可是 113 年的預算，你還是編了 7,700 多萬元，但是今年降到 6,000 萬元。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這筆錢，這幾年都是 6,000 萬元，有補辦預算，就是…。

邱議員于軒：

沒有啦！最起碼在你的預算比較表，113 年的預算數是 7,793 萬 6000 元，這是你給我的歲出比較表。我現在問的是，如果連續兩年都到 7,000 萬元。在 111 年針對你們的水土保持，審計處有提出檢討，我認為這個工程很重要，對不對？為什麼預算還是維持 6,000 萬元呢？你連續兩年的決算都到 7,000 多萬元，如果你說這是茂林區公所的，那茂林區公所的預算是怎麼樣編的，你要不要講清楚？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那是補辦預算，我們這一筆錢這幾年真的都是只有編列 6,000 萬元，偶爾會有災修工程，那一年才會忽然增加很多，會把那個災修工程…。

邱議員于軒：

你 113 年編多少？6,000 萬元嗎？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對，都是 6,000 萬元。

邱議員于軒：

可是為什麼我這邊的資料是 7,793 萬 6,000 元，要不要時間暫停，我拿去給你看。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那個是補辦預算加進來的嗎？

邱議員于軒：

沒有，這是預算數，這一本上面的預算數。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們有嗎？這本是你們給的。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對啊！

主席（康議長裕成）：

你看那個看不清楚，那個就 6,000 萬元而已。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對啊！這邊有寫補助原住民地區辦理 110 年 7 月、8 月豪雨，那邊就有寫到茂林區高 132 線，就是這一筆 1,790 萬元。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它後面有說追加預算，最後一欄的備註欄有寫說追加預算。

邱議員于軒：

沒有啦！那是 112 年含追加預算，113 年的預算數是 7,700 多萬元，但是裡面含了茂林區公所，所以你應該把 113 年…。

主席（康議長裕成）：

它備註欄沒有寫到 113 年。〔…。〕下次備註欄要寫。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我們來改進。

主席（康議長裕成）：

懂了喔！這樣可以不用再追問了。好，請邱俊憲議員發言。

邱議員俊憲：

這筆預算 6,000 萬元，上年度的預算 7,000 多萬元，剛剛有做一些討論，我看前年度的決算是兩倍，是 1 億 2,000 多萬元。去年的颱風，其實在我的選區裡面，飛鳳議員也在現場，大樹地區在山坡地多的地方，這個山坡地的災害比過去更明顯、更嚴重，所以我認為這筆預算看起來是不夠。因此要拜託局長，因為除了自己水利局的預算，我們也很依賴水保局台南分局的朋友幫忙，所以這個預算的額度，你看從前年的決算是要到兩倍，科長，我很好奇，你覺得這 6,000 萬元足夠嗎？科長，你能不能講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回答。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其實在旗美地區的議員都有很多次的建議，是不是可以再增加預算，可是基於局裡面，大家的…。

邱議員俊憲：

因為整個預算下授的額度就這麼多。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對，我們就是儘量跟中央爭取。我們每年跟台南分署都會爭取到 1 億多元，不足的話，像今年的凱米颱風有爭取到 4 億元的 G1 災害復建，就是爭取中央災害復建的補助，因為高雄市的財源真的是比較拮据。

邱議員俊憲：

是，所以大家在詢問的時候，科長你就要講說除了本預算以外，其實中央相關災害復建的補助，像去年凱米颱風災害補助就 4 億多元了，對不對？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今年。

邱議員俊憲：

去年。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今年來執行，對。

邱議員俊憲：

是啦！今年要執行，就是去年的風災，山坡地的這些災害，水保署台南分署的補助，林林總總加起來就 4 億多元了。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應該有 5、6 億元。

邱議員俊憲：

4 億元跟 5、6 億元有差啊！

水利局水土保持科黃科長國維：

災修補助就有 4 億元了。

邱議員俊憲：

沒關係！科長，我覺得本預算這樣太少，是不是以後可以再增加，特別是山坡地多的這些行政區，包括大樹、大社等等這些，是不是未來年度計畫的預算能夠有一些調整？第二個，請你會後再提供給每一個議員，除了本預算以外，中央補助給我們的部分，金額是相對高很多的。我們誰編是一件事情，可是整個的預算，是不是足夠支應高雄發生在這些山坡地的災害，這是我們真的關切的事情，這個再請你會後提供給我們。〔好。〕局長，拜託你，明年那些預算，

剛剛科長講說連續3年都是6,000萬元，未來是不是可以變成8,000萬元或9,000萬元，你有沒有辦法做這個允諾？議長，請局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其實這筆經費在每年度這樣編，不夠的部分我們都會跟中央爭取，有些像災準金的部分，我們其實都會簽報市府這邊，然後再去補一些相關的額度。另外就是在山區裡面常常發生的水土保持，有一些野溪淤積等等的，我們也會用局裡面的相關預算去協助，這部分我們會做調度。

邱議員俊憲：

所以足夠支應嗎？怕的是像這次在大樹，飛鳳議員有去會勘，我也有去會勘統嶺等地方，其實是要馬上要處理的，但是其實我們就是沒有那筆經費，你知道我的意思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知道。如果不夠支應的，我們會簽動支災準金，這個幾乎每年都會有，一定都會有這種狀況，只是動支的額度到底是多少，大概有這個機制。

邱議員俊憲：

我還是建議這筆6千萬元，未來是不是能夠有一定比例的增加？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我們來跟市府爭取。

邱議員俊憲：

因為特別是山區多的地方，飛鳳議員等一下也要提出他的看法，這個要增加啦！我們看到預算才會放心，做以上的建議跟要求。〔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黃飛鳳議員發言。

黃議員飛鳳：

我補充一下，因為那裡我們去會勘的時候，整個後面那邊，市政府說很多都是私人土地。私人土地的話，變成就會要求地主去做一些擋土牆等等的，可是因為有時候地主他們可能也拿不出錢來還是怎麼樣，我覺得像這一點，水利局或是水保署來協調一下，跟地主協商一下看怎麼去做。因為上次凱米颱風真的像河流一樣，整個沖到兩家旁邊的空地，整個像河流一樣一直往後流。後面因為很多都是竹林，久了之後就變成一大堆，那很可怕，整個沖到居民的家裡去。一開始本來不處理，後來我們一直拜託，因為也沒有機具，所以只有請公務單位幫忙，就是水利局或者區公所、農業局，請他們的廠商去做清理。所

以他們後面整個水土保持，只要一下雨一定是很恐怖，因為全部都是竹林，整個竹子一沖下來是很可怕的。所以這個部分，因為一直說是私人土地，所以沒有辦法去做。可是因為是私人土地，也請市政府或是水保署可不可以去協商一下，看要做怎麼樣的處理？不然每年只要下大雨，因為現在極端氣候，所以下的雨都是爆量，如果都不處理的話，變成那邊一、二十戶的居民都會發生危險。所以這邊拜託一下，水利局做一下垂直的整合？就是大家協商一下，希望能夠保障他們那邊的居住的安全，不要因為這些暴雨而受到損害。上次每一戶幾乎損失兩、三百萬元都有，所以拜託一下，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來處理一下時間，現在是 26 分，我們先把這筆通過以後，再來處理時間。這筆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我們上午要審到哪裡？下一筆還是就審到 12 點半？因為下一筆我們沒有辦法預計會講多久，所以要講到 12 點半，還是要把水利局全部審完？〔…〕你一定講不完的，剩下 3 分鐘而已，第 54 頁這一筆一定講不完。〔…〕把第 54-57 頁講完嗎？〔…〕這樣好嗎？好，我們上午的時間就延長到第 54-57 頁這筆預算審議完畢，謝謝。開始宣讀。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54-57 頁，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3 億 3,521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于軒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針對這筆預算，我想要刪除局長的特別費 40 萬元。其實會刪特別費，真的是想要提醒局長，去年高雄市民經歷凱米跟山陀兒颱風，其實非常的辛苦。所以對於水利設施維護的經費運用其實是非常重要的，你不能說年初的時候排序，你去做執行，重點是我們通過的預算，沒有任何一個跟高屏溪畔高灘地的遙控賽車場是有關係的。水利局如果要修這個接管的賽車場，也不是不行，其實你有編相關的河川地公設維護管理的經費，你應該大方的把這個經費編列在這個項下的科目中，送到議會讓我們討論，來決定這個經費支用的合理不合理。而不是在預算書跟預算審查的時候，一點都沒有這個案子的蹤影，你卻說跟設施有關，就用這個防洪治水清淤的預算去做支應。我相信高雄市民聽了也都非常憤怒，尤其是經歷過泡水車的一些民眾。而且重點是其實直到今日，去年防水閘門的補助經費其實都還沒有發放完畢。

所以局長，第一個是想要提醒你；第二個，我是希望高雄市民這邊，有沒有

可能在過年前把防水閘門的錢全部都發放完？有沒有可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邱議員于軒：

第二批的！最新的一批，有沒有可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防水閘門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防水閘門的補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因為我們今年有編預算，然後不足的部分…。

邱議員于軒：

我知道你今年有編，不足的你用災損跟二備嘛！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簽二備，我們儘量來趕一下。

邱議員于軒：

我希望最起碼在過年前，你不要修私人的賽車場就很快，150萬元可以發放很多防水閘門補助，而且你是依照這個協會的規格，我覺得這件事情不應該這樣做。也希望依照剛才麗娜議員建議的，把它轉給運發局，你不是這個專業。這個場地轉給運發局，由這個專業的相關管理局處來思考，這個場地假設真的由協會接管，那很好，但是該付的場地使用費及後續的維護管理，都應該要有一個基本的因應措施。你就專心在你的本業，把你的治水、防洪、水土保持做好，好不好？〔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俊憲議員不是要發言？請邱俊憲議員發言。

邱議員俊憲：

局長，這兩天聽了高灘地的設施維護，大家對於預算從哪邊支，好像都有不同的意見。我在這邊要先謝謝你的是，舊鐵橋那邊其實有兩個棒球場被颱風吹壞了，那個棒球場也培育一支在比賽裡面拿過冠軍的球隊，他們變成沒有球場用。我們找不到經費，那塊地是在河灘地？河川局的地，最後大家協調由水利局出錢給運發局維護。這個公共使用不是給特定的對象，是讓大家來使用的。局長，我很好奇那個所謂的賽車場，我一開始以為是高雄真的有一個賽車場，是F1還是法拉利，結果是遙控汽車。這個場地是本來沒有，然後你去興建的，還是本來就在那裡的？為什麼你要去維護這個場地？這個過程是怎麼樣？是

地方有期待，還是有一些團體來跟你陳情，或者議會有其他的議員來拜託你做的？要花多少錢？請局長說明清楚。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清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案子其實是從原高雄縣那時候就已經開始的案子。

邱議員俊憲：

原高雄縣就有那個場地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從原高雄縣那個時候開始申請，縣市合併以後施工單位是觀光局，那時候是觀光局施工。當初會做這個遙控賽車場，主要是因為那時候剛開始有很多這種遙控賽車的玩家，有時候都會在公園或者是一些…。

邱議員俊憲：

會跟公園的使用者有衝突？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會有危險性，所以當初才會有一個規劃在那個地方。做完以後，觀光局認為那個在高灘地上面，就簽到市府，市府那時候也任務交辦由水利局這邊維管。這幾年，大概從 100 年、101 年過後，慢慢的這些設施就像瀝青老化等等，很多民眾在「1999」也一直反映說水利局都沒有去維管那個地方。因為已經交給水利局維管，現場就是有很多狀況，所以我們在這麼多年後，大概也是接獲這些反映，才去做這次的翻修整建。整建的話，我們必須要達到本來就是要做遙控賽車的標準，所以會請協會和運發局來指導，協會其實代表的也不是個人，是一個團體。所以像類似這種遙控賽車場在全國，新北有 4 座，也是在高灘地，台北有 1 座也是在高灘地，全台灣現在有 5 座遙控賽車場都在北部，南部沒有。我們這次做完以後會發新聞稿去宣導，如果這個地方已經改善好了，這些相關的玩家要使用就來這邊使用，不要到市區其他公園去玩遙控車，在市區公園玩很危險。這就是當初市府交代我們去做這項工作，我們必須要善盡維護管理設施的責任。

邱議員俊憲：

局長，撇開你是水利局長，你覺得這件事情該不該做？如果是為了有一些朋友可以在那邊安全的使用，而不影響其他在公園活動的市民朋友，你覺得該不該做？我個人是認為應該做，這件事情沒有不好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當初會…。

邱議員俊憲：

這件是壞事情，還是做錯的事情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第一線去會勘的都是同仁，只要有人反映都是同仁，所以同仁有跟我回報真的是需要做，所以我們最後才會去簽報動支這筆錢。做了以後，當然我們會去宣導，因為我們做了以後就是希望發揮它最大的效果。遙控賽車的玩家應該也不少，但是我們會去做宣導，整個過程大概是這樣。

邱議員俊憲：

首長特支費支用的項目，其實並不是首長想要花什麼就花什麼。有很大的比例，從過去議會對於不同局處的特支費支用內容都可以發現，很大一部分是在於局內同仁的婚喪喜慶、犒賞及其他補助、補貼給這些辛苦的同仁。如果今天是為了一些事情，局長有做錯事，要懲罰局長，我覺得我沒有太大意見。可是如果是以剛剛局長在講的，我個人認為是不是適合用哪個預算科目來支用，而不是這件事情是錯的。我覺得是不是可以再有一個討論的空間，而不是就這樣子去刪除掉，我覺得這樣不是很公允。如果水利局的同仁…。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俊憲議員二次發言，我們讓邱俊憲議員講完，換陳麗娜議員，謝謝。

邱議員俊憲：

我把它講完，謝謝。我很少舉手發言，先讓我講完。我對這個預算並沒有辦法支持刪除，可是讓大會共識決去決定。我認為要刪除預算的原意和初衷，我覺得要很明確。我們不能一邊說水利局的同仁很辛苦，然後這個特支費裡面大多數可能都是發給這些同仁們的犒賞和慰問，結果我們把特支費刪掉，是要所謂的懲罰局長在這些預算科目編列上，也許議會覺得不妥當，可是實際上懲罰的對象其實是辛苦的同仁，我覺得這個要斟酌。也許我們可以再用其他方式要求水利局，在這些預算編列的過程裡面要更謹慎，甚至要符合議會的要求，我覺得這個才能符合議會在這些議決的目的。不要因為蔡長展局長你這件事情做錯了，可是受影響其實是其他的人。我不講對錯，是不是大家可以再考慮看看？當然議會的每一筆預算通過，就是議會共同決定、共同承擔，可是我覺得是不是大家能夠有更多的討論和更周全的思考。

我在議會 10 年，局處首長特支費被刪的人，真的不多，通常真的是大家都覺得有很大的過錯，其實都是懲罰性的議決。我覺得過去這段時間水災的應處和復原的速度，至少我選區裡面大部分的民眾是謝謝水利局和肯定水利局，我必須在這邊很負責任公開的表達。其實一些案子的預算怎麼編，大家可以有不同的主張，我也尊重，可是是不是要用這個方式來給水利局一些警惕，我建議

大會的各位議員可以再共同思考看看，也希望議長可以再處理看看怎麼會比較圓滿。做以上的表達，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麗娜議員第一次發言。

陳議員麗娜：

這筆特別費的問題，其實是來自於我們認為你們是不是應該要支付 150 萬元去修繕遙控賽車場的問題。這個計畫如果出這筆錢是不對的，我認為就是你在決策上面有問題，我覺得這必須要這樣子先去思考一下，才會知道到底局長的特別費要不要刪。剛剛有提到一些，我覺得對我們來講也都太沉重了，水利局的同仁很辛苦，我們都知道，但是你們也同步背負很多民眾的期待。針對這筆預算，現在比較大的問題是，我們都知道每個局處都有不同的功能性，所以如果你有一個有關於河川設施維護費用，它一定跟水利相關，一定是這樣，是不是？所以我覺得必須要先弄清楚到底預算用的對不對。我知道有時候你們會有這樣的壓力，也不是只有你們這局處發生過而已，很多局處都曾經發生過不應該在那個局處出的經費，但是他們出了。

現在引起爭議的原因，其實還有來自於當時那塊土地我們去會勘的時候，第一眼望過去看到那個遙控賽車場其實已經廢棄，也閒置長草了，所以當時我們也被告知那個地方沒有用，多久沒有用我不知道，但是那個場地當時看起來是不太能用的。以那個場地狀況來看，剛好 2,000 平方米就是我們要的大小，我們在會勘的時候就說我們要的就是 2,000 平方米，那個範圍剛剛好，但是第一時間點就被否決掉了。當時還要我們再到更遠的地方，我就跟他們說輪椅族要去廁所很遠，對他們來講很辛苦，可不可以把這個地方借我們用？第七河川局的意思是他們沒有意見，如果我們要建設，他們願意提供土地，所以第七河川局的部分是已經確認土地要同意了。另外，再來才是運發局要支付這個錢還是其他之類的。

所以討論來、討論去，我真的也不知道為什麼到最後是水利局來出這筆錢。我感覺在整體預算的作用上，如果大家以後都要跨局處去支應這筆經費，其實對你們自己本身來講也是一個很大的傷害。建設完畢之後，在管理上，事實上對你們來講也不一定專業，是不是？照道理來講就應該還給運發局，讓運發局去處理。但是現在大家所討論的是，你前面去支應 150 萬元的部分到底對不對？這才是大家覺得一個首長在做判斷的時候應該要怎麼做。其實很多特別費被刪除或減半的局長，大部分的原因來自於他對於整體計畫的判斷力如何，以一個局處來講，局長最大的功能就是這個。你對於任何事情，在該判斷的時候應該要做怎麼樣的決定，你的決策是什麼，這是最重要的。

今天談到特別費到底要不要刪除，那同仁以後的紅白包怎麼辦，或是要慰勞員工的時候怎麼辦，我覺得今年如果你的特別費真的有被刪除，大家可能都會戒慎恐懼，會特別小心說局長因為這件事情而導致這件事情，大家都會體諒。但是也因為這個原因，大家將來在做決策的時候，會更加把應該抓準的部分把它抓緊。我覺得這不是不好的事情，就是這種事其實也不常發生，但是會發生這種事應該是有一個原因在的。在這邊除了水利局之外，我覺得各個局處如果有聽到，都要自己特別的去注意這件事情。將來在各個局處不應該支應的錢，自己都要先把關好，否則這個狀況時時發生，在議會裡面被討論的時候，我相信當然有很多議員很想幫你做維護，但是如果這件事情沒有做到讓大家有一個感覺說這件事情是不對的，那在這邊討論的時候，又討論回來這件事沒有不對，我們就不知道前面講了那麼久，到底是為什麼？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議員要發言？邱于軒議員二次發言，剛剛刪 40 萬，實在太多了，我們原本是要教訓，就刪個 1 萬 8,000 元。

邱議員于軒：

局長，我原本要全刪，但是我昨天看到新聞稿，他說我們誤會了。局長，我再次強調，我調出你 113 年的預算書，當初兩年前我跟麗娜姐，麗娜姐主責，我們去會勘，我們要做寵物公園，麗娜姐希望做身障公園，我們約公園處，他約運發局。因為我們知道各個局處有各個局處相對的職管跟因應的經費，這是我們已經討論過，所以我們乖乖的約了相關的局處。在現場告訴我們，因為河道會改變，所以不能做大幅度的更動，我們也尊重。結果在 113 年的時候，我還是要強調，你是用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費項下去支應，我認為這個不妥當。如果你真的要去做，你認為這個很多人的陳情，你要做，你為什麼不用後面有一個營運行政－營運管理，它裡面有編一個水岸綠地設施維護管理跟公地設施維護管理的經費？裡面有提到甲仙槌球場，還有舊鐵橋的人工濕地。所以根本不是我們誤會，是你違反預算公款法定用的程序，所以我認為 40 萬根本不算多，原本我只要留科目給你。

局長，這個只是要提醒你，水利局的預算包羅萬象，但是每一筆預算都關係到治水的經費，你的運用如何統籌，這是考量到首長的決策跟擔當。你應該好好告訴這個協會，如果你真的覺得要做，我有相對應的預算科目，我把它編進預算書送到大會，讓議員來討論，這才是真正符合預算精神的法定程序。如果什麼都是說好，預算隨便支用，高雄市議會廢掉算了。今天不是你說了算，是要經過議會用合議制，大家依照議會法定編審的程序，在合理的科目項下去支應。你有相對的科目不去編，你卻用防洪跟溝渠設施維護費。你跟我瞎扯說你

有做滯洪池的一些設備，不好意思，預算書有把滯洪池的設備寫上去。

所以我覺得很遺憾的是你的態度，這個事情也許滿足了 A，但是你違反了議會審查跟預算執行的精神，這個才是重點。你的決策有瑕疵、擔當不夠，你應該大刺刺的告訴這個協會相對應的議員說我有這個科目，我願意支持你，我把它編進去。這個才是對的決策跟對的預算編列重點，要不然我們坐在這邊做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我個人認為 44 萬 5,000 元，刪 40 萬是非常的多，而且也嚴重打擊水利局整體的士氣，畢竟我們去年的凱米颱風跟…。〔…。〕我是說打擊他們的士氣，這是我說我個人的想法，我剛剛有特別說是我個人的想法。是不是我們下午在討論？休息。（散會）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是不是讓主席來表達一下意見，好不好？邱議員，我也是議員之一，我個人覺得 44 萬刪 40 萬，因為我也有特別費，我覺得確實太大。去年他們也很辛苦，其實表現得也很好，是不是折衷一下？教訓他們我也贊成，也沒有說不讓你刪。我們折衷一下好不好？請邱議員發言。一半就好。

邱議員于軒：

議長都開口了，當然我們也是要給議長一個尊重，就刪除一半。希望水利局長，剩下一半的經費，你就把大會對於水利局同仁的心意帶進去，鼓舞你的同仁。另外，未來你的決策也請你有擔當一點，公款法用，這是議會應該要遵守的規矩，也許你有你很多的人脈，人情債要去還，但是我個人認為公款法用，這才是議會審議的精神。就以議長的意見，特別費刪除一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第 54 頁到 57 頁，其中 57 頁局長特別費 44 萬 5,200 元刪除一半，其他的預算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下午再來開會，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但是我還是要鼓勵水利局所有的同仁，大家真的很辛苦，所有的同仁很辛苦，這在制度上也不對，新北還有一個高灘地工程管理處，他們就可以用管理處的經費來處理。水利局就沒有高灘地工程管理處這一類的，所以制度上也有不對，我們以後可以來改，這樣好不好？新北有一個高灘地工程管理處，如果有這個的話，就自然由那邊處理，也是在水利局之下對不對？我們制度上也有問題，所以水利局辛苦了！上午到這裡，散會。（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我們接續審議水利局，從第 58 頁到 60 頁開始。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各位議員繼續看 25-250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歲出預算，請看第 58-60 頁，一般行政－業務管理，預算數 60 萬 1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61-79 頁，營運行政－營運管理，預算數 15 億 9,968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李雅靜議員請發言，然後是陳美雅議員，謝謝！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一下，我們現在各個污水處理廠全部都是代操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局長。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現在污水處理廠都全代操。

李議員雅靜：

全部代操，那你們的污泥餅去哪裡？應該沒有土方只有污泥餅吧！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污泥餅一部分有編預算給廠商運到合法的位置，另外有一部分…。

李議員雅靜：

所謂合法的位置在哪裡，提供資料給本席。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另外一部分有些是送去焚化爐做焚化。

李議員雅靜：

大概各占多少量？能不能把各污水處理廠的污泥餅、污泥等這些，進到哪些場域、多少量是進焚化廠的，一併給我。〔好。〕另外我想要請教你們的各個截流站平常有在維護嗎？〔有。〕有？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污水截流站，有。

李議員雅靜：

像前鎮河，我們上次去會勘的那個地方，它緊鄰的、往上游端就有一個截流站…。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高公截流站。

李議員雅靜：

對，那是誰在維護？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截流站也是我們在維護。

李議員雅靜：

你們平常比如上游漂下來的一些髒的污泥等等，是誰在…。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污泥那個部分屬於河道清淤，也是水利局在清。

李議員雅靜：

你們多久清一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要看淤積的狀況。

李議員雅靜：

所以沒有定期？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會去檢測它的深度。

李議員雅靜：

如果像那種漂浮物或水草那些的，你們怎麼處理？我要建議一下，真的是要定期，〔好。〕不然住在那附近的人很辛苦，好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這個我們會要求。

李議員雅靜：

但你們說好，每次都講一講就又不見了，你能跟我說你們的好，我能信任你到什麼程度？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提一個詳細的定期時間點給議座。

李議員雅靜：

議長，本席也建議，譬如 61 頁到 79 頁這裡面有很多`的計畫案，理當應該要讓局長或各科室先向大會說明有沒有特殊的或持續性的有哪些？不然這些預算有些他們藏來藏去，我看了好幾筆預算其實名字都好像，只變更一、兩個字，甚至有的沒有變更，我們也不知道到底是什麼情形。所以是不是有機會讓他們先說明一下，不然我們在看這些預算，他們懂的可能覺得很簡單，可是我們不懂的，不是覺得很難嗎？另外這可能要向議長建議，後面是不是可以用這

樣的方式？另外看一下 78 頁有一筆促參補助的獎勵金，你們拿那一筆要來辦什麼？38 頁 320 萬那一筆，對不起是 78 頁。78 頁有一筆 320 萬，它是要辦理促參相關業務差旅費、教育宣導影片、文宣、研習活動費用及人員獎勵金，這是什麼可以說明一下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在針對這一筆嗎？78 頁。

李議員雅靜：

對，78 頁的 320 萬，你翻到了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翻到了，這個就屬於臨海再生水廠…。

李議員雅靜：

知道的人可以直接起來講，議長可以嗎？讓知道的起來講，不然這樣時間一秒一秒過去了，這是我的時間。

主席（康議長裕成）：

誰要回答？設施管理科長是不是？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代理科長正工程司吳華僑。有關於那筆 320 萬主要是臨海污水廠促參的獎勵金，這個獎勵金主要用在於包括我們教育宣導的使用，還有就是…。

李議員雅靜：

你們做了哪些教育宣導費用？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我們會去參訪污水處理廠跟再生水廠。

李議員雅靜：

你也說明不清楚嘛！對不對？這筆預算先行擱置，78 頁的一般事務費 320 萬元，本席建議擱置。另外，你們有一筆預算在 74 頁，是配合 1999 派工輪值委外的辦理相關費用，可以說明一下這是什麼嗎？你們好多委外包含前面 500 萬的委外費用，在 74 頁，還是不知道，那就先行擱置。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1999 因為 24 小時都需要有一個人在那邊接聽電話，必須要去做一些相關的聯絡工作，由於我們裡面的職工陸續都退休了，以前都是職工在做這些事，現在職工越來越少，我們必須要有一部分的經費去委外，所以這筆是補足這部分，就是跟一般外面的廠商去洽談，看哪些時段由這些委外廠商搭配現有的職工去做相關工作。〔…〕接電話跟聯絡一定要有專人。〔…〕對，我們現在陸續開始委外，還沒有完全全部，以後應該會…。〔…〕一個。〔…〕請秘

書室主任。

水利局秘書室黃主任素貞：

這個是 1999 人力委外一人的費用。〔…。〕對，市府給的。〔…。〕那個是有關於挖管中心的部分。〔…。〕不是，挖管中心的應該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挖管中心不是秘書室，挖管中心的部分是我們在挖管中心的輪值人員，他必須在現場，有時候在突發狀況之下還必須要到現場，這個部分的人力費用編的就會比較多，他也是 24 小時。〔…。〕全部都是由纜線附掛的經費來編這筆錢。〔…。〕有 8 千多萬。〔…。〕500 萬來做這件事。〔…。〕4 個人輪 3 班、24 小時。〔…。〕都是人事費用。〔…。〕勞務費用、委外的人事費用。〔…。〕好，8 千多萬那一筆。〔…。〕因為 1999 那個時候是另外跟市府提的，因為它系統不一樣，挖管中心那個其實跟管線這邊比較有相關，所以我們才用纜線附掛的那筆租金。1999 這個是跟市府這邊反映以後，因為他主要是原來那些職工人員的一些經費不足，所以是另外給水利局這筆預算。〔…。〕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剛剛陳美雅議員有說要發言，好，他說你先講，你要擱置嗎？你擱置的話，他就不能講了，讓他先講。〔…。〕第幾頁？第 71 頁還是第 70 頁？第 71 頁 2,886 萬 1,000 元。〔…。〕好，第 71 頁，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水岸綠地在每個區域排水，就表列上的這一些，還有一些比較像中小排之類的，因為綠地環境必須要維護，而且有時候要割草，或者是有些欄杆受損，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固定的一些契約，每個區域、每個河道、每一個水系，我們都會發包給這些廠商做定期的維護。

李議員雅靜：

所以這一筆預算是通通針對路面，不是水道？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水岸環境，不是路面，就是水岸有時候旁邊會有步道。

李議員雅靜：

只有步道，譬如鳳山火車站前面的曹公圳，你們現在正在施工，是那些工程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現在在施工的那一個，是我們另外爭取水利署的錢來做的，而這一個是平常的一些綠地環境…。

李議員雅靜：

日常的維護？〔對。〕你們這個是分幾案？我要先特別提醒，因為你們的人力可能沒那麼的多，可是你們要維護的場域就比較多，但你們人力不足，你們用什麼方式來變通呢？我為什麼看到曹公圳要特別問你？因為鳳山火車站前面有很多的硬體設施其實都已經老舊壞掉了，甚至你一碰，那個欄杆就掉下去了，很危險。我不知道你們現在有沒有做整體的改造？它的水環境雖然水域沒有很深，可是其實它是危險的，就是你讓我們的公共環境本來是要親水性的，結果變成一個充滿危險、風險安全疑慮的狀態，那你們怎麼去維護？日常怎麼定期的去做養護之類的？局長，你能懂我的意思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知道，就是在鳳山曹公圳、鳳山車站那一段，那一段在這一次的整建，就是翻修現有的這一些木格柵，有些木格柵包含木棧道都已經老舊損毀，欄杆的部分我們也有重做，現在施工當中。另外是平常人力不夠的話，我們本身這個預算有要求廠商要有多少人固定去巡查，到了年底如果不夠的話，我們會在…。

李議員雅靜：

你們要管理多少這種場域？水利局提供資料給我，然後你們分別有哪些業者去管理哪些場域，也一併提供給本席。〔好。〕另外，這些場域你有沒有保險？除了公共意外險，有沒有風災險之類的或者是火險，也一併提供資料給本席，好嗎？〔好。〕我還是要特別拜託你們，因為你們的預算有限，只要是跟人民安全、身家財產有關係的，你們都要優先，尤其是一些河道清淤，或者是包含溝底，你們真的是要好好的去盤點一下溝底高程，因為太多的…。〔…。〕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意見？請陳美雅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首先，我想請局長你們提供污水廠回饋方案，你們裡面也羅列滿多，譬如中區污水處理廠、臨海、楠梓這些全部的，我要求針對這個所有這些方案裡面，我要看到細項，到底這些回饋做了哪些事項？並且它有分不同的區域，這個部分也請你們提供資料，這是第一個部分。另外，我要請教有關於第 75 頁這裡，有一筆財政部促參的設備建置，請問這是做了什麼樣的設備建置？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陳議員美雅：

第 75 頁 180 萬。你們只有想說它做促參的設備建置，是什麼設備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也是臨海促參案的一個獎金，我們有預計就是，因為它獎金應該是 500

萬…。

陳議員美雅：

是做了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還沒做，就是剛剛有一個 320，我們有一些是用這個…我們把它拆開啦！有些是……。

陳議員美雅：

預計要做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裡面的辦公室設備，它有規定要跟促參有相關業務的，所以我們辦公室有些業務是跟促參有相關的，它可以去支用…。

陳議員美雅：

你們辦公室業務有一些跟促參相關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促參業務有相關。

陳議員美雅：

什麼意思？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就是我們辦促參業務同仁的那一個科室，它那個…。

陳議員美雅：

請問一下，你們一年當中辦了幾件促參案？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一定，我們去年辦了臨海促參案這個案子，只有 1 件。

陳議員美雅：

1 件，你們可以得到多少的回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那個是因為中央去評鑑得到金擘獎。

陳議員美雅：

你們獎勵金的回饋是有多少？全部多少？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500 萬。

陳議員美雅：

全部是 500 萬，你為什麼拆開來放？你是因為要做不同的事項，是不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有些是設備，這一個是比較像說辦公室裡面，它必須添購一些像…。

陳議員美雅：

好，沒關係，我請你把這個部分羅列一下，詳細的這些說帖提供給本席。另外我想問有關於第 74 頁的道路挖掘管理中心，你們編列了相關的這些費用，就是纜線附掛雨水下水道的租金收支併列，這個部分範圍是整個高雄市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是整個高雄市。

陳議員美雅：

每年都是固定這個經費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幾年都是這一筆經費。

陳議員美雅：

所以我們都沒有新增就對了，那他們在挖掘的同時，你們現在的挖掘方式是怎麼樣？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部分編列的話，它是屬於在現場去做一些接電話的工作，還有有時候會去現場看，實際上的挖掘，我們另外有一個開口契約廠商會去現場做，有些…。

陳議員美雅：

這個只是去現場看的經費而已？這個經費主要是做什麼樣的用途？因為你這邊寫這樣子，我並不是非常的清楚，因為工務局他們有另外一個挖掘管理中心，對不對？你們是一個租金的收支併列，所以你們主要這一筆錢是用在什麼用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剛剛有提到就是所謂我們的人力委外費用。

陳議員美雅：

只是人力費用，只是去現場看，現場看做什麼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會去做一些相關的聯繫，譬如他會…。

陳議員美雅：

去現場看，他去聯繫，然後這個又是一個委外的人力，所以他做了些什麼？他必須做些什麼工作？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他一定要在挖管中心去做一些輪值的工作。

陳議員美雅：

他在挖管中心做輪值工作，挖管中心不是工務局這邊主導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挖管中心有各局派人去那邊輪值。

陳議員美雅：

你們這邊是水利局派人，但是水利局派人又不是派水利局的人，水利局是派一個是委外的人去這邊，然後我們再編經費給委外的單位，去派駐在這個單位裡面，我覺得這個很妙耶！你是不是把這整個流程詳細地羅列一下，〔好。〕

譬如你說挖管中心是各單位，那大主責到底是誰？不是工務局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主責是工務局。

陳議員美雅：

是嘛！是工務局，但是工務局要求你們哪幾個單位派駐人員在裡面？而這些經費是市政府編列經費，但是人力卻是從外面聘人力進來，這個聘的人力是由你們決定，還是誰決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自己決定啊！

陳議員美雅：

你決定，還是你們有評選委員？那是約聘僱嗎？還是個案的？還是哪些公司跟你們在做配合？你們這個委外是怎麼樣的委外方式？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有招標，招標完了以後，得標廠商就依照我們的要求去派員。〔…。〕我們是公開招標，這幾年都同一家，因為這個才辦了沒幾年。〔…。〕它是 24 小時輪值，所以有 4 個人，再加上這一家公司…。〔…。〕對，他還有公司的一些管銷，所以他的費用全部都有算在裡面。〔…。〕回饋的項目。〔…。〕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沒有議員要發言，陳玫娟議員，之後是雅靜議員要發言，玫娟議員請。

陳議員玫娟：

我想要問一下 65 頁有一筆 528 萬 8,000 元，就是楠梓污水廠處理廠回饋方案。這個案子其實我們已經談滿久了，之前左營莒光跟光輝的里長一直來跟我們抱怨這點，後來我也曾經帶他們去見過市長，我們是朝向民政局，因為你們這個錢是撥給民政局來發的，可是民政局跟我們說這個預算是水利局編的。我今天要問的是這個污水的標案裡面，一共有 6 個里，對不對？局長，你知道哪 6 個里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哪 6 個里？

陳議員玫娟：

就是在…。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可不可以請…。

陳議員玫娟：

沒關係，我現在應該這樣講，因為我這樣問你，你可能也不清楚，我現在不是問這個回饋，這個回饋當然是針對於梓官跟楠梓區，對不對？〔對。〕楠梓區是所有的里都有分配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是，它有一個…。

陳議員玫娟：

區塊。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污水廠周邊範圍的距離，才有…。

陳議員玫娟：

周邊的距離，是所有的里都有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楠梓沒有啊！

陳議員玫娟：

沒有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不是全部的里。

陳議員玫娟：

它是大概包括哪些範圍、哪幾個里，知道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可不可以請正工…。

陳議員玫娟：

科長，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回答。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依據法規的分配是分配到區公所，區公所有一個回饋金的委員會，他們會去訂定這個實施計畫。實施計畫裡面，看各里到底要分配多少，原則上是以污水廠所在附近的里所占的回饋金百分比比較多。

陳議員玫娟：

是以距離來看，還是以什麼來看，它的…。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以距離。

陳議員玫娟：

以距離，然後有沒有譬如它是一個…，譬如我剛剛問的就是一個水系，就是它污水施工的一個，應該是…。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是以污水廠所在地附近。

陳議員玫娟：

對嘛！它的附近，但是它不一定是同一個水系嗎？譬如它污水水系的部份。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跟污水管線水系是無關的。

陳議員玫娟：

是無關…。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它是跟污水廠所在地有關。

陳議員玫娟：

你是用距離，對不對？〔對。〕你現在能夠跟我講的是，你知道這個範圍裡面，楠梓區包括大概有哪幾個里嗎？你手頭上有這個資料嗎？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目前沒有，我們要再找一下。

陳議員玫娟：

沒有，對不對？好，沒關係，沒有的話，就沒辦法問。我現在第二個要問的是，局長，因為這個案子其實里長已經陳情很久了，我們曾經也到市長室去談過這個案子，市長那時候有請民政局來，民政局說因為這個預算是由你們編列，然後給區公所來發放，區公所也認為說這個預算是你們給他們的，所以他就照這樣子發放而已，他也無權去主導。但是我要在這邊講的是，剛剛我有講到一個污水水系的問題，我特別提到楠梓拿到這個回饋金不多，有時候拿到的就是發一些衛生紙之類的，或者是一些洗碗精等等之類的，東西大概也不多。

但是他們有一個污水的區塊，當然那個水系，我今天有特別問你們，大概有 6 個里，就是同一個污水工程的系統，這個系統裡面 6 個里，有 4 個里在楠梓，2 個里是左營，剛好緊鄰著隔壁而已，就是世運主場館後面。所以多了莒光里跟光輝里，還有楠梓是和昌里跟慶昌里、宏南里、宏榮里。當然楠梓都沒問題，現在是左營的有問題，左營的兩個里一直跳腳，就是隔著一條和光街，為什麼每次在回饋的時候，他們都有，但隔著一條和光街的隔壁都沒有。但是他們都是同樣一個污水工程的系統裡面，他們並沒有被分到，里長都會被里民責怪說為什麼他們比較高層次，我們比較卑微？為什麼他們都有辦法分到回饋的東西，為什麼我們這個里都沒有？就一直怪里長都沒有去爭取，所以那時候我們才會去陳情市長。可是我覺得這個案子到現在都一直沒有辦法解決，我現在是想說局長，因為預算不多，我先擱置，你們…。

主席（康議長裕成）：

528 萬 8,000 元這一筆嗎？〔…〕這一筆要擱置，他們回饋的範圍是半徑 500 公尺。雅靜議員要不要發言？

李議員雅靜：

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美雅議員第二次，李雅靜議員先。

李議員雅靜：

議長，我先說我的提案，我要擱置第 78 頁 320 萬那一筆預算，因為它那一筆獎補助沒有確切的很詳細知道，他們到底要針對，譬如對象或者是什麼樣的型態，或者是你們辦的成果是什麼，你要的什麼樣內容，其實這裡面沒有，然後加上又有人員的獎勵金。所以它到底是人事費、你的宣傳費，還是你的什麼費用，我希望水利局要說明清楚，就是先給我文字說明，這一筆費用還沒有說明清楚之前，我們先擱置。原則上只要是對的事，你知道我是很挺你們的，就像早上的 2,000 萬元，我們是想要拿別的預算，不要讓你們去支應，人家他們有土開基金，你不要亂出。

另外，我再請教一下局長，因為我看到你們有一筆預算，雖然 2 萬元，可是我覺得對於水利局來說，你們會經常性用到，但是我看你們沒有特別的注重，就是辦理工作場所職業安全衛生業務等等一些訓練，不管是證照或者是回訓，我想請教一下，這個是誰去受訓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其實在污水廠的部分，它固定要有一些相關的職安人員，所以每年有…。

李議員雅靜：

需要公務人員當職安人員嗎？還是委外的廠商，我們要求他們要？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委外的廠商。

李議員雅靜：

委外的廠商，理當預算不應該是由公務預算來編列。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請行政職安科科長來說明。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局長請坐。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這筆費用是由同仁去接受訓練，他們會拿到證照，我們有…。

李議員雅靜：

好，你一共有多少職安人員？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職安人員這個部分，我們要回去調資料。

李議員雅靜：

你有多少固定式起重機的操作人員，跟缺氧作業的主管，你有多少？你自己有沒有？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我自己是甲種作業主管。

李議員雅靜：

就只有這樣子而已？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對，我是今年去受訓的。

李議員雅靜：

你只有這樣子？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去年。

李議員雅靜：

你沒有安全衛生。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衛生有，我們局內有。

李議員雅靜：

你的 2 萬元預算，現在隨便一個課程都超過 2 萬元，所以你跟我說 2 萬元能辦多少事情，局長，你懂我意思嗎？你注不注重就看這裡。不管是回訓或培訓，2 萬元連回訓的資格都沒有。所以你的預算是給公務人員同仁，〔是。〕不是委外的，〔不是。〕這一筆預算 2 萬元，你去年怎麼用？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我們去年也有另外再用管理費，讓同仁去受訓。

李議員雅靜：

所以用了哪些預算，你臚列出來給本席好不好？〔好。〕就是只要跟職安有關係，跟現場有關係的，你把那些相關預算臚列出來，然後你有多少人…。

水利局行政職安科劉科長紀宏：

我們有統計，我們再提供給議座。〔…。〕好，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美雅議員，二次發言。

陳議員美雅：

針對第 70 頁我想請局長說明一下，你們這邊有臚列 1 萬 9 千元的水情應變中心的資訊服務費，然後在 150 萬元的雨量站、水位站、路面淹水感知器、攝影機等相關的水情監測與通訊設備的維護。我這邊還要特別請教你一下，你們這邊有一筆 347 萬元辦理水利局災害防救協力機構計畫案。你是不是可以針對這些來說明一下？首先第一個問題是，有關於這些監測站目前有幾座？各個位於哪些地方？高雄市現在到底有哪些淹水的熱點？因為根據你們 109 年有發布新聞稿說高雄市已經建置水情中心，我們會做相關的智慧防汛，所以只要水災一來的話，市政府能夠馬上第一時間就能夠掌握並且預防，讓各區的淹水熱點都能夠得到多元防災資訊的預防機制。如果你們 109 年就已經發布新聞稿，寫得這麼好的話，我想要知道一下後續的建置到底為何？現在到底幾個監測點？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現在已經有 30 處的淹水感知器，這個部分還有 240 處雨水下水道的水位站，這些都是在這筆 150 萬元的預算，我們必須要去做定期的一個…。

陳議員美雅：

這是新增的嗎？還是維護費？建置還是維護費？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是維護費，這是純粹是現有的設備維護費。

陳議員美雅：

這些設備是建置幾年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陸續在 111 年開始建置的。

陳議員美雅：

110 年的時候建置的？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都陸續建置，有些是更早，更早以前也有，更早以前是河道的一些水位計。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現在這個建置…。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講的是比較新的，但有些是河道裡面，很早以前就有了。最近這幾年建置的更多，重點就是我們去做一些比較…。

陳議員美雅：

照你這樣講的話，既然現在我們已經智慧防汛了，不可能每次只要颱風來臨、豪大雨降臨，高雄市就沒有辦法是一個韌性城市，不是像你們所講的，能夠是一個智慧防汛的城市，為什麼呢？經費也給你們了，你們也說陸續建置了，你們說充分能夠掌握水災來臨之前，你們已經有把這些可能淹水的熱點都已經有做監測，為什麼還是這樣子淹呢？為什麼市民還是苦不堪言呢？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監測是為了預防一些比較重大性的危害，所以我們必須監測完後要做一些告知。譬如有些地方我們這一次的監測、預測，預測完監測，這些東西可能在強大的雨量之下，呼籲家戶必須要裝防水閘門等等的，或者是哪些地方不宜外出，這些東西都是在做監測的相關工作。另外一個相關的工作是，我們監測是為了做我們本身在防洪上面的應變。有時候降雨的型態不一樣，我們的抽水站跟滯洪池會隨著這些監測設備去做調整，滯洪池有時候必須要再提早滯洪，透過這些監測設備，我必須要做調整。抽水站也是有類似的狀況，我們主要是讓這些設備發揮到最大的效果。〔…〕第一個，現在的這些設備並不是全部高雄市都已經有，我們現在有在部分的…。〔…〕我們先建置的經費，這個部分我們再補充給議座。這個我們也持續在跟中央爭取，我們其實都有陸續在爭取，因為這個費用其實也不少。另外就是每一個設施還有它固定的保護標準，就像我們前幾天在講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其他的人要發言？第三次發言，謝謝。

陳議員美雅：

我把這個結論講完，局長，我們非常支持水利局一定要去做好相關的汛期，或者是颱風來之前相關的預防，你說我們要增加很多建置的經費，我們都支持，水情應變中心也好或是監視器、水位站、淹水感知器，這個我們都支持。但是當你告訴我們說高雄市已經做好了準備，高雄市是一個智慧防汛的城市，可是為什麼只要下大雨，或者是颱風一來，高雄市民就苦不堪言，都要受到許多財產上的損失。每次我聽到民眾跟我們陳情的時候，我們心裡面都非常的難過跟痛苦，就是為什麼我們沒有辦法去做好預防？但是沒有啊！經費上面告訴我們說市政府都有做這些智慧防汛相關的設備跟措施，甚至你剛才說兩期來臨之前，你都會提醒這些民眾說哪些區域必須一定要做防水閘門，然後這些政府都會去做提醒，是主動的先去做提醒。如果真的像你所說的，市政府真的已經做好這樣智慧防汛的話，為什麼颱風一來，高雄市民總是要飽受淹水之苦？這是我們要去督導你們、要監督你們的。所以你現在告訴我說會後你要再補充資料過來，我等你的資料，但是我這邊還是要幫市民來發聲。我們不要看到市政府一直在喊出美麗的口號而已，說高雄市政府智慧防汛、高雄市政府在水情吃緊，或者是在災害來臨之前，我們都已經有用智慧的方式，能夠來提醒大家要注意了，我們能夠做好相關的防範。結果我們看不到，看到的卻是民眾還是非常的辛苦，他必須打掃他的家裡…。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來整理一下，也發言差不多了，整理一下我們擱置的，看一下有沒有漏掉哪一筆。第 65 頁，陳玫娟議員針對 528 萬 8 千元擱置；第 74 頁，大家看一下，陳美雅議員針對 500 萬元這筆要擱置，第 74 頁的中間、2039 的委辦費；第 78 頁，李雅靜議員針對一般事務費的 320 萬元擱置。這三筆擱置，其餘的預算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照案通過。（敲槌決議）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80-86 頁，科目名稱：水質保護工程－污水系統，預算數 37 億 4,017 萬 2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玫娟議員先，然後是李雅靜議員。陳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玫娟：

第 86 頁有一個 45 萬 9 千元這一筆，楠梓再生水廠興建移轉營運這個案子。

局長，這個再生水廠是給台積電用的那一條嗎？局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部分是給台積電的。

陳議員玫娟：

沒有錯嘛！這個案子是不是已經招標完成了？廠商也有了對不對？局長知道嗎？知道的科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陳議員玫娟：

不曉得？沒有人知道？沒有人知道怎麼審？議長，我這筆先擱置好了。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案子有總顧問，所以我們有部分的預算是要編勞務預算給總顧問的。

陳議員玫娟：

總顧問是什麼？什麼叫總顧問？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那個促參案有一個總顧問，總顧問是艾奕康公司。

陳議員玫娟：

就是針對台積電這個案子的總顧問嗎？〔對。〕你們這筆預算是給他們去處理再生水管的問題和費用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這個案子還沒有開工，楠梓的再生水廠現在在設計審查。

陳議員玫娟：

現在在設計審查？〔對。〕標案標出去了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對，已經標出去。

陳議員玫娟：

標出去了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促參案現在在設計。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但是路線圖也已經出來了對不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初步有出，因為有開過審查會了。

陳議員玫娟：

標出去一定是路線確定才能標，不然你怎麼標？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促參案就是由得標廠商會去設計，我們當初公告有一個大約路線，但是他們要自己去評估，因為整個廠和管線都是他們去做，而且他們要做維護。

陳議員玫娟：

你們有沒有主導權？譬如說這個再生水管要怎麼走？路線要怎麼規劃？你們沒有主導權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會去判斷這些路線走不走得過去，這部分我們會判斷。

陳議員玫娟：

所以他們現在設計出來的路線圖你們有看過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開過審查會有看過。

陳議員玫娟：

你認為這條路線是可以的嗎？還是有什麼可以檢討的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是現有的這條管線…。

陳議員玫娟：

就是他們得標的這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那個管子很長，有污水的送水路線，還有再生水的送水路線，所以有很多…。

陳議員玫娟：

我講的是再生水管這個路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再生水管進行路線應該是可行。

陳議員玫娟：

可行的嗎？但是我得到的訊息不是，是這個得標廠商還要變更路線，而且他變更的路線是原來本來是繞由油廠國小外圍進入我們的廠區，但是他現在要變更的路線不是這樣，他是要從游泳池那邊經過教師宿舍，繞到宏榮里裡面去，再繞出來新北門這邊。現在得到這個訊息之後，現在里長都跳腳了，聽說也有去做過說明。中油原則上沒有意見，當然他們一定要配合政府的政策，但是里

長和里民沒有辦法接受。我會得到這項陳情就是表示已經確定你們有要做路線的改變，但是你們卻不知道，對不對？你說可行，局長，你認為這條路線可行，為什麼廠商要去改路線呢？這個我就不懂。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外面的路線已經管線密布，而且因為交通的問題，我們有做過很多評估。

陳議員玫娟：

剛剛你也講可行，現在新設計出來的這條路線是可行的，對不對？你剛剛有講過，你們有去檢視過這條路線是 ok 的，你們認為可行。既然可行，為什麼還要去變更路線呢？還要改到社區裡面走這條路線去開挖呢？里長和里民當然跳腳，挖到社區裡面去當然造成他們的生活不便，包括他們的交通及未來的問題都會出現。他們認為原來核定的路線已經好了，而且也標出去了，為什麼還要去改變這條路線？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設計其實現在在審查，還沒有完全定案。

陳議員玫娟：

這筆預算不多，當然我知道你講的沒有錯，這是給總工程那邊去處理的，但是我覺得你站在主管單位，你要有一個立場，不能造成民怨。既然你認為原來的設計是可行的，就不允許他們再去做改變，是不是可以這麼說？這筆預算我先擱置，我希望你們先去溝通，結果如何讓我知道。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好，我們再去溝通。

陳議員玫娟：

好不好？絕對不能造成民怨，這是我們最大的原則……。

主席（康議長裕成）：

沒有要擱置嗎？49萬元就是86頁的45萬9千元。有沒有其他議員要發言？

雅靜議員我剛剛有唸了，雅靜議員之後是陳善慧議員。李雅靜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有點看不清楚第80頁的部分，如果科室知道可以直接講，拜託。80頁的1,330萬元的預算，是有關於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的示範案，包含興建、移轉、營運等計畫的相關費用。但這裡面我看到有再生水廠及區外管線費用要26.72億元，你們能不能稍微說明一下，有好幾點你們是把所有項目複製貼上過來嗎？因為我看你們的預算是1,300多萬元，但是光外面的管線費用就要26.72億元，這是我們每年要付出去的管線費用嗎？是租金還是建置費用？如果是配管的話，底下會有配水管線的一些費用是1.56億元。

你們在寫什麼？你們的說明好詳細，但是我們看的好模糊。裡面也包含專案管理費用 1.426 億元，這是 80 頁的管理費，都是同一個預算案。另外在 81 頁又有一個專案管理費是 96 萬元。在編什麼？我比較好奇的是我們都已經委外出去了，高雄市政府每 1 年還要負擔 1,000 萬元重置費。你要不要說明一下整個預算你是怎麼編列？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80 頁。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這個促參案是 BTO，就是興建完就開始移轉給水利局，變成財產都是水利局的，原來的得標廠商現在叫做操作廠商。這裡面說明的這個部分是總經費，是指這個促參案那個年度辦的核定的總經費。下面的部分就是我們會去做一些經費上面，就是我們賣水，賣水完的一些售水價格，我們必須要依照原來的促參合約去付給這些廠商。除了這些廠商以外，這筆錢我們必須要去攤提他原來一些相關的建設費。我們每年有 1,000 萬元的設備要去讓他做重置。

李議員雅靜：

是攤提費用還是重置費用？應該不一樣，重置應該是建置。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重置是 1,000 萬元。

李議員雅靜：

科長。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是重置費用，鳳山污水廠 BTO 廠商來的時候，那是比較舊的污水廠，因為 90 幾年就已經蓋好了，所以我們每年會編列 1,000 萬元去重置，有些設備比較老舊效能不佳或者壞掉。

李議員雅靜：

不是前幾年陳菊市長時代就已經大概重置都更新完了，現在還在重置什麼？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重置污水廠的部分，好幾年沒有去做重置。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老舊污水廠，國土管理署都會來評鑑，每年都要編重置費用，因為有些設備到了一定年度必須要更換，我們要把重置的相關設備清單都要列出來。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的 1,300 萬元包含你說的哪些項目？你是編在哪裡？你寫了 30 億元的預算說明，我看不清楚，也看不懂 1,300 萬元是編哪裡。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1,300 萬元是包括 1,000 萬元的重置費用。

李議員雅靜：

然後？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另外有 300 多萬元應該是 PCM 的費用，專案管理。

李議員雅靜：

你也不知道，你也是說應該，所以到底是什麼？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專案管理費用。

水利局設施管理科吳正工程司華僑：

對，專案管理費用。

李議員雅靜：

專案管理費用裡面有 1 筆是 1.426 億元，你才編 1,300 多萬元，然後 1,000 萬元是重置費，300 萬元怎麼 cover 你的專案管理費用？而且 81 頁還有 1 筆 96 萬元，怎麼樣也湊不齊 1,300 萬元，你在寫什麼？這筆預算先行擱置好嗎？我需要你的詳細資料。也請會計主任這個說明的部分拜託一下，你們寫那麼詳細我們 ok，但是 for 1,300 萬元又是哪一個？先把他寫在上面說明，這樣大家才看得懂。局長，你聽得懂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會計主任，要解釋就站起來解釋。〔…〕是會計主任？是誰要解釋？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會計主任。它這裡面的整個經費編列就是專案管理費用 96 萬，重置跟其他相關的施工費是 1,234 萬元，大概在最後面。〔…〕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善慧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善慧：

局長，我是感覺這幾天你給我們議員同仁強力的監督下就亂掉了，因為我剛剛坐在這裡，我感覺你的回答都語無倫次。我對預算沒問題，我說一個比喻給你聽。剛剛我們攻娟議員在說污水回饋金，你居然不知道楠梓區有幾個里？我跟你講，楠梓區 37 個里都有，最多的 80 萬元，再來就是 20 萬元、17 萬元；再來，有 12 個里是 12 萬元，還說不知道幾個里有，問你污水管理也不知道。

主席，我感覺水利局真的很辛苦，這幾天下來，議員都在這邊勤於問政，問得他整個都混亂了。我建議整本擱置，讓他們回去重新思考再來審。主席，我

建議全部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剩下兩個都擱置？

陳議員善慧：

不然交通局的人，每天出出入入的都耽誤別人的時間，本席建議水利局後面沒有審到的全部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剩下兩個，80 頁、86 頁，還有 87 頁的第一預備金。我們要擱置也把 87 頁的第一預備金也宣讀一下，然後一起擱置，各位同仁好不好？好。

這兩天確實水利局本來伶牙俐齒的都突然昏頭轉向。這是事實。我們把 87 頁宣讀一下，兩個都一起擱置。我們 80 頁到 86 頁先擱置好不好？全部擱置。（敲槌決議）接著 87 頁。

本會農林委員會姜專門委員愛珠：

請看第 87 頁，科目名稱：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30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這個全部擱置好嗎？謝謝。（敲槌決議）

水利局請回去準備，針對所有各自的部分要解釋清楚。確實，很簡單的問題，你們都答不出來。然後也很沒有禮貌，要講話就站起來講，沒有坐在位置上這樣講，也聽不清楚就知道你在講話，這樣非常不禮貌，也不得體，請先離開。

接著進行交通部門的預算，請召集人蔡武宏議員上報告台。請專門委員宣讀。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各位議員翻開 114 年度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審查意見一覽表，交通部門第 2 頁。請拿出機關編號 17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主管單位預算書，請翻開 17-170 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歲入預算的部分。請看第 9-10 頁，科目名稱：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預算數 83 億 3,423 萬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美雅議員、李雅靜議員，請陳美雅議員先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們送到中央去要求補助的經費，從 1,442 億元飆升到 2,348 億。有再增加嗎？目前是這個數字，還是有再增加？上級補助的部分，我們原本預計 2028 年的完工目標在目前缺工、缺料的情況下，目前會不會一樣是持續的？是不是能夠說明一下，因為這全部都是計畫型的補助收入，我想請你一併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關於捷運黃線，原來行政院在 111 年 3 月 21 日核定是 1,442 億元。〔是。〕因為最近疫情、戰爭、物調等等因素，我們增加了 906 億元。906 億元這個數字是剛剛議員所提到的數字。這個部分，目前交通部正在審議中，還沒有核定。

陳議員美雅：

還沒有嗎？現在物價一直在節節上升，我是擔心你們這樣爭取到了之後，會不會之後又要再追加，然後你 2028 年的完工目標會不會又延宕呢？說明一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二個就是期程。因為實際上中央也建議，因為北部幾個捷運建設期程也都延宕。所以他是要我們再增加 4 年，所以原來整個計畫期程到民國 119 年到 123 年，就是剛剛提的 2034 年。所以這兩個計畫期程跟計畫經費，這兩個部分目前都在交通部審議中。

陳議員美雅：

所以你們現在評估確定會再延宕 4 年就對了？〔對。〕一定會拉長？〔是。〕我想請教一下，你們目前送給中央的規劃案有沒有延伸線，譬如跟屏東、台南這邊的部分有沒有一併跟各縣市去做討論？未來如何去做銜接？你們要用怎麼樣的方式？費用分擔的部分，中央如何來補助？有沒有去談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是兩個部分，一個是剛剛提的黃線，另外所提的是整體路網。〔是。〕路網的部分，岡山路竹往北到台南，還有沙崙線，這一個部分，交通部正在整合台南跟高雄的意見。

陳議員美雅：

整合是指什麼意思？太空洞了。所謂的整合是指未來經費一樣是中央會來負擔，會是用高雄的新建方式？還是那邊會有別的想法，是怎麼樣的方式？目前有沒有比較具體的說明跟大家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就是因為系統不一樣。我們是重運量的系統，就是跟紅橘線的系統一樣。台南的系統是 Monorail，單軌跨坐的單軌。

陳議員美雅：

怎麼銜接？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基本上系統是不一樣的。交通部已經有邀集市政府跟台南市政府協調。希

望未來各自發展各自的系統，在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那個地方去做轉乘、整合。

陳議員美雅：

但是延伸過的銜接是確定的方向，不會改變，確定就對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這是全體路網上有做這個安排。

陳議員美雅：

屏東也是一樣嗎？台南、屏東都確定可以？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屏東也是這樣子，屏東就是小港林園線往南到東港、林邊。這個路段我們的計畫已經到 RL7 林園這個路段已經核定。屏東的部分，他們報輕軌，目前正在交通部審議中。交通部也邀集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一起在那邊討論。

陳議員美雅：

有關於中央補助高雄的部分，我們現在在發展捷運相關的路線，我們的路線，我認為其實還是沒有像北部這麼樣的密集。我們有沒有要做其他新的規劃？還是就只有照目前這樣的方向在做規劃而已？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我們有報一個可行性計畫，就是紫線，現在交通部可行性正在審議。另外，市政府內部…。

陳議員美雅：

旗津嗎？旗津的部分呢？這個也有考慮了嗎？還是一樣會繼續評估？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旗津的部分，因為它整個財務並沒有達到交通部的門檻，所以目前我們還…。

陳議員美雅：

是中央不補助…。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他就是沒有辦法補助，你這個案子就沒有辦法成案，所以我們內部還持續在做研究，在做研議。〔…〕是，謝謝。〔…〕好、OK，謝謝，沒問題。〔…〕好，謝謝議員的指教。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還有沒有其他的？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第九頁第一筆預算，因為你這個整個計畫型的收入有 83 億元，第一筆是大概 6 億 8,500 萬元，他上面寫的是分攤高雄環狀輕軌捷運設計計畫，這個是每一年都會給我們嗎？還是說就這一次性的，這是什麼費用呢？沒有關

係，如果局長不知道請知道的人起來講。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是一個競爭型的計畫，這個計畫我們四線齊發，明年交通部是全部補助 83 億元，那這 83 億元裡面其中輕軌…。

李議員雅靜：

是今年 83 億元還是明年 115 年 83 億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114 年。

李議員雅靜：

所以記著你現在是在 114 年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好，OK，這是第一個。

李議員雅靜：

83 億元，那我現在詢問是環狀輕軌這一個預算是…，你不是已經蓋好了，那現在在分攤是逐年會給我們還是只有這一筆，這一筆又是什麼費用？直接回答我的問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好，OK，輕軌的部分我們已經成圓了，那成圓了以後今年是最後一年，今年最後一年的話，我們後續有很多竣工的尾款，那這部分我們要支付，那支付的這個金額裡面中央要負擔的就是這個 6.85 億元。

李議員雅靜：

就一次性給我們這些費用，〔是。〕我們好幾百億元，他只給 6 億 8 千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沒有，他是輕軌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就輕軌呀！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輕軌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就只有這個哦？你可以把這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輕軌是這樣子…。

李議員雅靜：

沒有關係，你把這一個計畫的這一筆費用，可以用在哪裡？他是負擔什麼？你把資料給我好不好？〔好。〕另外請教第 9 頁，我看上面有寫黃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中央補助是給 3 億元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給 30 億元。

李議員雅靜：

30 億元，對不起，30 億元。可以說明一下這筆預算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OK，這筆預算最主要是用在我們整體工程的一個進度。

李議員雅靜：

是工程費，單純工程費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工程費，我這樣講第一個就是說有一些細部設計，我們正在進行的譬如說那個機電標然後軌道工程標，這些我們正在做細部設計。那另外，我們已經發包的統包案，這些土建的統包裡面有部分也在做細部設計，那有部分是施工的費用，那這個就是中央要負擔的這些費用。

李議員雅靜：

全部？黃線他負擔 30 億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就是今年，我全部編列的話要 90 幾億元，那中央分擔的話是 30 億元。

李議員雅靜：

所以我們自己要自付多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自己要自付的話，自己要自付大概 60 億元左右，69 億元。

李議員雅靜：

69 億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包含自償和非自償。

李議員雅靜：

這個確定全部都是在工程費，那請問這個會放在哪？因為我看你 30 億元統統下來，你也沒有辦法現在開始去做，鳥松開始動了嗎？不是要從鳥松開始嗎？對不對？機場那邊動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第一個就是剛剛講的就有細部設計的費用，那有工程的一個費用，那我們今年開始當然還有一些預付款，然後就是工程預付款，那今年我們工程會陸續的一個啓動。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你請回答。局長你請坐，你回答。你知道你起來回答。對，快。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隔壁隔壁那個回答，總工程司是不是？

捷運工程局王總工程司彥清：

其實現在這個 30 億元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現在很多人都很好奇你們現在捷運黃線進度到哪？也就是說捷運局在建置不管是細設或是建置上面，其實不夠公開不夠透明，所以很多人都有很多的疑問，不是只有民意代表有疑問，是連市民朋友也在問說那捷運黃線到底做不做？怎麼會不做，預算都已經開始動支了，所以你要不要藉由這個時間和市民朋友說明清楚呢？〔是。〕那也順便幫我們解釋一下這 30 億元。

捷運工程局王總工程司彥清：

目前黃線是逐年 111 年 3 月 21 日核定之後，逐年中央會編列跟地方同樣對等，編列一些經費來做支應。那主要在工程部分的話現在目前我們發包的，像是機電標的整體機電標、軌道標，那目前還有發了 3 個統包標，就是從我們烏松機場一直到我們的往南的部分，到我們的這個議會前面就是自由路跟我們澄清路口這一個 Y18 車站，那以及到我們 Y8 車站就是建工跟我們的大順路口，那這幾個統包標都發出去了。那主要現在這部分的經費就是說，因為我們在一開始工程在進行的過程中會有一個預付款這樣子的一個金額，那主要這是讓我們承包的廠商他先有一筆現金流，可以去做相關的包括機具的購買，潛盾機的購買或者他要進入細設階段的時候，他要做一些勞務費用的支應，所以這個部分的話其實在整個的一個規劃上來說，我打個比方來說，就是說目前我們已經發包出去的部分，大概是 1,100 多億元，1,442 億元已經發了 1,100 多億元，其實他在這個費用裡面統包商是需要一筆前置的費用，去做相關工作的一個遂行，所以這個錢的話目前來說，占我們整體發包金額裡面其實他是比較小的一個部分，那但是他都是要做他實際上預付的一個動作，以上。〔…。〕我們是 69 億元，69.14 億元，但是這個…。〔…。〕是。〔…。〕對，就是從烏松機場神農路 Y1 站開始，然後到了我們的本館路、澄清路之後做一個分叉，一路就沿著澄清路往到 Y10。〔…。〕有，有都在裡面，但是這個是屬於我們的地方自償的不在這個中央 30 億元，用地費都是我們地方要自己出錢的，中央…。

〔…〕對，但是中央這 30 億元全部都用在這個工程裡面。〔…〕沒問題，好、OK。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有沒有其他意見？沒有意見也沒有擱置，照案通過。（敲槌決議）謝謝。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接下來請審議歲出預算的部分，科目名稱：一般行政—行政管理，預算數 1 億 7,476 萬 3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有沒有意見？陳麗娜議員，李雅靜議員，陳玫娟議員，黃文志議員是嗎？陳美雅議員，李雅靜議員，陳玫娟議員，這邊有沒有？沒有。不要隨便舉手，都讓我頭快昏了，好，先三位。請陳美雅議員先。

陳議員美雅：

局長，13 頁這邊，有關於我們必須負擔捷運紅橘線的營業商店地價稅跟房屋稅，這部分是不是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捷運紅橘線裡面現在的資產是歸市政府，那有一些他必須要去負擔房屋稅的部分，是因為捷運他在商店裡就是在整個捷運裡面，他有一些商店的店鋪，這些店鋪他有做營業使用，那做營業使用的話我們就要負擔相關的這些稅負。

陳議員美雅：

那如果照你這樣講的話，任何的一條捷運只要他有商店使用，我們都必須要負擔這個地價稅跟房屋稅是這個意思吧？〔對。〕那現在為什麼只看到這個，所以其他的是還沒有…，因為還沒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一些是沒有，他現在整個營運的狀況還不錯，就說他有 170 幾家的賣店，那大概有 90% 左右都出租了，所以說有 160 多家，所以他們目前是有一些有些營收，在這個店鋪部分。

陳議員美雅：

我記得以前美麗島站他有一些會提供出來供應，就是提供給市府機關可能來做公益使用，那我不曉得現在這個部分一樣是持續的嗎？還是沒有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現在好像是沒有了，就是說使用上並沒有很好的效率。

陳議員美雅：

對，所以我也很納悶為什麼？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可能使用上的效益並不是很好，所以最後就沒了，我現在好像沒有看到。

陳議員美雅：

那有沒有可能可以跟他們去談談看，因為既然我們現在鼓勵大家搭乘捷運對不對？〔是。〕現在又有輕軌成圓了，如果我們可以在辦任何一些活動的時候，是在你剛才講並沒有 100% 出租，所以表示還有空間，這些空間有沒有可能市政府未來辦活動可以在這些場域辦？這些場域又是可以譬如說在公益上，我不曉得你當初合約有沒有訂這個部分，就是公益回饋的部分，場次的部分你們可以使用多少時間點，你們可以辦一些活動，也鼓勵民眾可以來搭乘這些大眾運輸啊！所以這個方式可不可行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方式我覺得可行，實際上它已經有招租，應該還是有一些空間，尤其是如果以美麗島站來講的話，光之穹頂下面的空間是很不錯的，這一部分的話，我們可以跟捷運公司，如果有需要，我們跟捷運公司來討論，來因應這個需求。

陳議員美雅：

我需要你去跟他們爭取有公益的使用時段。〔好。〕因為我希望鼓勵市政府在辦一些活動的時候，可以在這些捷運站的各站點，譬如說在我們凹子底站也是可以啊！〔是。〕因為很多人，我們現在在凹子底森林公園周邊，它都會辦活動嘛！也鼓勵大家來這邊參與活動，但是除了那裡以外，也許我們在凹子底站那邊就有一些公益的點，你在那邊也可以辦活動啊！是不是？〔是。〕我希望能夠看到你事後這方面的檢討報告。

另外，像你下面還有一筆 80 萬元的經費是針對於平面與電子媒體的宣導，你們現在大部分都是用什麼樣的方式邀請這些媒體呢？是有給特定的媒體嗎？還是是用什麼樣的方式？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基本上因為也才 80 萬元嘛！我們一般大概就是我們會自己做，自己做的就是我們會去做圖卡以及相關的這些宣導，透過我們自己的 FB 或是市政府的 cable，就是那個免費的頻道等等，我們會自己來處理這個，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這一筆預算最主要是用在綜合的一些業務，比如說現在因為淨零減碳以及 AI 相關的這些東西，我們會在這些地方來做使用。

陳議員美雅：

可是你們沒有開那個…，不是會開記者會或是一些什麼樣的宣傳，透過媒體來幫你們宣傳嗎？我在網路上有看過你們的一些廣告耶！那應該是有費用去

請人家拍攝的，沒有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我們也會拍攝一些。

陳議員美雅：

有嘛！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自己拍一些，對。

陳議員美雅：

所以是用這一筆經費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短影音的部分。

陳議員美雅：

是吧！對啊！可是你剛才說都是你們自己做的，不是吧？有委外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就是還是會委託拍攝，沒有錯。

陳議員美雅：

請你提供你們委外了哪些團體來…，委外了哪些機關或是媒體為你們做這些短影片的拍攝或者是平面媒體的輸出，我請你提供資料。〔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李雅靜議員請發言，之後是陳玫娟議員，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局長，第 13 頁有一筆預算是 31 萬 6,000 元，你委託辦理紅橘線營運期的財務顧問費用，這是什麼？內容是什麼？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高雄捷運紅橘線的財務，興建營運合約有規定我們要定期去做財務檢查。

李議員雅靜：

這不應該是捷運公司要做嗎？怎麼會是捷運局要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捷運局要去檢查，因為我們是興建營運合約的主管單位。〔是。〕所以捷運局要定期去做檢查，去做檢查的話…。

李議員雅靜：

所以有前面三期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已經有，所以…。

李議員雅靜：

第三期出來了嗎？第三期是今年做還是…？是去年做的嗎？113年做的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應該是去年的，對。

李議員雅靜：

每一年做一次嗎？是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每一年做一次。

李議員雅靜：

有人知道嗎？這是誰的預算？哪一個科室？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那個科長。

李議員雅靜：

好吧！局長，謝謝，你請坐沒關係，我請教科長，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科長回答，林科長是嗎？〔是。〕好。

李議員雅靜：

每一年做一期嗎？

捷運工程局綜合規劃科林科長永盛：

每一季的話會有一本，一年的話就會有 4 本財務檢查的報告。

李議員雅靜：

是，因為這邊寫第四期嘛！〔對。〕第四期是指什麼？多久為一期呢？

捷運工程局綜合規劃科林科長永盛：

一期是 5 年，是 112 年到 116 年，第四期是這個部分，112 年到 116 年，我們第四期已經…，114 年是第四期，115 年是第五期。

李議員雅靜：

那沒關係，我覺得你講的我們也聽不懂，一直 112、112，就…，我自己覺得你對預算沒有很清楚，這一筆先行擱置，你把資料準備給我。

主席（康議長裕成）：

哪一筆？

李議員雅靜：

就是 31 萬 6,000 元這一筆。科長，你請坐。另外，80 萬元的預算，一樣在

第 13 頁，你們有舉辦各項捷運建設宣導及促進多元溝通，什麼說明會跟…，局長，我覺得你們現在很多工程案正在建置，我不知道你們需要宣傳什麼，然後需要哪些電子媒體的宣傳，促進多元溝通，你是用在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一下。

李議員雅靜：

那 10 萬元，你們不需要宣傳，我們有演唱會經濟這麼棒的一個…，這麼大的一個行銷宣傳，哪還需要宣傳捷運？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是持續在宣傳，有一些部分譬如輕軌營運的部分，其實輕軌到目前為止，雖然說整個已經成圓，可是實際上還是有交通的擦撞等等，所以我們還是要持續呼籲這些…。

李議員雅靜：

捷運會擦撞？你是說輕軌吧？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說輕軌。

李議員雅靜：

輕軌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我說輕軌。

李議員雅靜：

所以個你要怎麼宣傳？你放在哪裡有宣傳？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也會在我們的臉書…。

李議員雅靜：

113 年你放在哪裡有宣傳？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放在我們的臉書上。

李議員雅靜：

需要 80 萬元？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是短影音的製作，有時候也會透過捷運公司的協助，然後做一些短影音。

李議員雅靜：

所以所有的事情都應該是捷運局做，高雄捷運公司什麼都不用做，然後請

他們來也叫不來的意思，是這樣嗎？議長，這一筆預算本席主張砍一半，剩下40萬元給他。

另外，局長，我可能要特別再提醒你們，因為剛剛預算已經過了，但是我要特別提醒，你們在設計的規劃過程當中，尤其是通風設備，你們一定不要再像橘、紅線一樣了，你現在可以去看一下鳳山西站這一條沿線，現在不準，現在是冬天，可是你知道稍微有太陽、有一點溫度，捷運站底下是悶的。你去看看全世界有哪些大眾交通運輸工具的所有空調設備是沒在開的，是裝飾用的，也唯有我高雄市的捷運公司的，我所有的捷運沒在開空調的，包含我們去開會的或者是去上課的，我都要另外再自己裝設，不是付費的問題，我要另外再自己裝，比如說使用電風扇或者是裝冷氣，我才可能裡面有自行抽換風的一個概念，這個我不知道你們該怎麼檢討，所以你說什麼預算都要幫高雄捷運公司去處理，我覺得很不可思議。拜託你們，新的黃線要設計，不管黃線、青線、什麼線，只要是跟捷運有關係，你們的空調不要再用這種老舊方式的設計。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我補充一下，捷運紅、橘線的部分在之前，去年年中以前它只有在尖峰的時候會開冷氣，我們已經跟它協調，而且它已經處理了，從去年7月以後，它會整天開，它那個空調都會開，冷氣空調都會開，所以這個也感謝議員等等給我們建議，確定已經開了，這是…。〔…。〕對，確定開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後續紅…。〔…。〕OK！這個我來協調，如果以後有這些狀況，我再跟捷運公司協調。〔…。〕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等議員發言完，再來處理好嗎？我有寫起來。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議長，先給黃明太議員講，他趕時間。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請黃明太議員發言。

黃議員明太：

你沒有看到？

主席（康議長裕成）：

因為都被李雅靜議員的手遮住了。〔…。〕因為李雅靜議員一直講話，手一直往後比。

黃議員明太：

我對預算沒有意見，但是我每天經過岡山路竹延伸線的整個工地，我實在很擔心，因為我要講的跟這一筆預算比較沒有關係，但是因為我趕時間。去年發

生一件事，因為我們的路不平，然後那個婦人摔了以後到現在癱瘓，這個案子因為車禍鑑定委員會他們不敢確定是誰的責任，所以到現在都還沒有得到任何理賠，當然現在在走國賠的程序，我希望捷運局這裡能夠憑良心來做協助。這個衍生一個問題，我每天經過我每天擔心，因為現在的省道寬度不夠，所以你們把水溝現在全部統統把它蓋起來做路面來行走，未來這個算是長期的道路，還是現在它只能算是臨時便道？局長，你知道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那個是臨時的便道。

黃議員明太：

好。現在做的這個臨時便道，請局長自己去走走看看整條路，自己去走走看看，我覺得真的是很危險，這個也沒有辦法指揮交通，你要做，如果整段路要這樣施作，一下子會塞內線道，一下子會塞外線道，內線走不到 100 公尺，又要轉換到外線，然後那個路面又相當的不平，我跟你說，騎機車的人遲早會再出事，遲早又會出事。如果像這裡這樣的施工，這幾年對路竹人跟岡山要北上和路竹要南下會很淒慘。所以在工地管理上，因為這一段施工期公路總局把維護責任交給捷運局，因為又牽涉很多，下面又有很多管線，上次那個意外是因為自來水洩漏產生的，工程單位的經驗又不足，下陷之後，只把它鋪平整而已，鋪平後重車行經時，讓整條路再度塌陷，因而有差不多 10 公分的路面差異，機車才會在那邊摔倒。尤其我們的車道線改過來改過去，你刨掉的時候，留一個凹槽，對騎機車來說實在很危險。針對這裡的安全維護，是捷運局要求工程單位要做，還是捷運局自己到底有沒有在監督？他們的施工計畫有沒有經過捷運局的核准？現在真的是一團混亂，因為現在從岡山火車站出來這一段路到路科的高架道路，這一段你們自己走走看看，非常亂，也非常危險，可是建設不做不行，但是施工這幾年如果繼續這樣維護管理，真不知道要出幾條人命，捷運局有什麼改善方式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我們還是要再繼續加強工地交維的宣導，這一部分我們可能做得不夠，這一部分我們來改善，這是第一個。〔…。〕我們…。〔…。〕OK，這個我們持續來改善。〔…。〕OK，所以對於這個…。〔…。〕OK，好，所以對於路側的這些警示標誌，這些部分我們來加強，這是第二個。第三個，我們也會

持續要求我們的 PCM 跟監造，還有相關的同仁對這一部分一定要持續加強。這一段時間感謝黃議員協助我們處理很多相關的事情，感謝。〔…〕是，謝謝。〔…〕OK。〔…〕好，謝謝議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謝謝黃議員，接著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其實我想要問的第 3 頁，剛好有兩位議員也都問了，就是 157 萬 7,000 元這個，就是紅橘線站體商店地價稅的問題，還有一筆是 80 萬元的這一筆廣告宣傳費，剛剛你也有跟幾位議員回答，我也有聽到，我就不再重複問那些問題。但是我還是要問跟釐清的是，你提到有 170 多家的商店，招租出去的大概有 160 幾家，還有閒置一些店是空的，我跟剛剛陳議員的意見一樣，我們也希望如果你們有空間，應該多提供一些公益的空間給這些比如弱勢團體，或是有需要的一些做公益的團體來使用，但是我想要問的是，過去我的概念裡面好像捷運裡面不是有一些廣告招牌嗎？跟這個商店是不一樣，是不是？我一直以為這個商店是捷運公司在經營，剛剛你跟我說是你們捷運局的，好，我請問那些廣告招牌呢？在捷運站體裡面的廣告招牌，那個是捷運公司的還是你們的？局長。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先把紅橘線現在的數字跟各位報告，紅橘線的販賣店總數是 178 間，到 1 月 6 日，前兩天有出租 164 間，所以出租率大概是 92%，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部分是，按照興建營運合約，現在這些場域包含車站裡面的這些廣告，這些都是捷運公司他們使用收益來挹注本業可能的虧損，所以這個是捷運公司的。

陳議員玫娟：

既然是捷運公司的，為什麼商店的地價稅是你們在出？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興建營運合約裡面的這些財產是市政府的，我們是所有權人，所以我們會去繳這些相關的稅。

陳議員玫娟：

所以地價稅是你們出，然後他們的營運收益是捷運公司拿，這樣子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現在…。

陳議員玫娟：

這不是很奇怪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整個基數的…。

陳議員玫娟：

捷運公司包贏，你們都包輸的。怎麼會是你們出地價稅、房屋稅，然後賺錢是捷運公司他們收走呢？怎麼會是這樣？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因為這個財產是市政府的，是捷運工程局的，所以我們要弄，這是第一個。

陳議員玫娟：

沒有錯，那你們有跟他們收租金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二個，使用收益，目前他能夠去出租，由使用收益來挹注他本業可能的虧損，這個是捷運公司按照整個興建營運合約裡面的規範來做處理。

陳議員玫娟：

照理講地價稅、房屋稅也由他們來出才對，怎麼會是你們出？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他如果有賺錢的話，捷運公司如果有賺錢的話，他就會把它扣掉必要的費用以外，他會把這個賺的錢回到市政府來。

陳議員玫娟：

如果他沒賺錢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時候他要挹注本業，所以大眾運輸…。

陳議員玫娟：

這樣捷運公司都包贏的啊！哪有這種作法？很奇怪啊！既然他們的商店的營收是歸他們的話，地價稅、房屋稅也歸他們，對不對？哪有財產是你們的，地價稅、房屋稅由市政府來付這筆錢，結果他們租商店的人，賺的錢是歸他們自己，他們什麼都不用支出嗎？這樣就包贏了，乾脆都我們自己來租就好了，這個是很奇怪的論述，你們這樣子的一個預算，我覺得變得有點奇怪，局長。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就是當初整個合約裡面的設計。

陳議員玫娟：

所以當初那個合約就很奇怪。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因為它的本業，就是大眾運輸捷運的這個本業會虧損，所以我們有一些，譬如說商店街，我們還有一些，譬如說大寮機廠北機廠、南機廠這些，我們設定

地上權給他去做使用收益，他可能會賺一點錢來挹注本業的虧損。

陳議員玫娟：

像一般社宅，我們去租社宅，房屋稅、地價稅是租社宅的人來付，不會是讓高雄市政府去付這個錢吧！那一樣的道理，捷運公司做的店鋪，你給捷運公司去營運，收益他們收，結果地價稅、房屋稅是高雄市政府買單，這是說不過去的。我覺得不合理，這筆預算真的有點奇怪，我覺得這樣子很奇怪，是不是？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如果捷運公司挹注本業了以後，他有賺錢的話，他就會把賺的錢…。

陳議員玫娟：

很好，現在捷運公司有賺錢了嗎？這麼多年了，還沒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目前當然是沒辦法，可是在 106、107 年的時候…。

陳議員玫娟：

我們那個時候，對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就是在疫情之前，它那個時候有賺過錢，然後有…。

陳議員玫娟：

後來高雄市政府不是也去開會，議會也同意讓他歸零了，負債歸零重來了，對不對？他不應該再虧損了…。

主席（康議長裕成）：

第二次發言，好嗎？

陳議員玫娟：

謝謝議長，所以我真的對這筆預算有意見，如果你的受益是歸捷運公司，我請你們地價稅、房屋稅，也應該歸受益的單位去負擔才對。而不是我們只有負責付出，賺的錢別人在收，天下哪有這種生意，政府都包輸的，難怪高雄負債會那麼高，我覺得這個是說不過去，我覺得這筆預算，你們要去檢討，好不好？

第二個，我要問的是說，像我們記得捷運站亭裡面，我們都一直要求，是不是應該要騰出一些空間，給一些喜歡在那邊運動的團體跳舞，或者是其他活動，我不曉得現在你們有沒有普遍這樣子的設施。因為我記得有一次博愛公園在改建的時候，里長為了在捷運站亭裡面借一個空間來跳舞，因為原本都在公園裡面，公園改建移到捷運站亭裡面，結果捷運公司還把他們趕出去，後來還拜託捷運局幫我們協調，也謝謝你們，後來還是有把它完成。但是我們那時候就一直在要求，像我們去台北車站，我們去到那裡，看得到商店很熱絡以外，都還有很多空間給那些年輕學子跳舞，或者是一些休憩的空間，我覺得這是一

個很好的模式。因為也帶動那邊的商機，我一直要求高雄捷運，是不是也應該有這樣的比照，因為這麼多年下來了，我不曉得這個政策，你們有沒有做改變了。或者是有沒有增設這樣的一個空間，讓這些喜歡運動的年輕學子，在不影響搭車人的權利情況下，你們能夠提供這樣的一個場域，讓那些愛好運動的人，能夠在裡面有一個小區塊可以來使用，台北捷運可以，高雄捷運也絕對可以，這是我要求的。這個部分我不曉得高雄捷運有沒有做到？

宣傳的部分，80 萬元這個，剛剛雅靜議員有特別提到。我覺得既然這裡面的商店，什麼都是由捷運公司來買單，宣傳費用也應該由他們共同來負擔，不是完全由捷運局來處理。他們應該也要負擔一部分，因為他們宣傳也是有受益，我再問一個聯開案，就是在龍華市場對面個，那是屬於聯開案，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它是一個多目標使用方案。

陳議員玫娟：

多目標使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多目標使用方案。

陳議員玫娟：

一樓是商店，那個是市場用地，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停車場。

陳議員玫娟：

可是上面是停車場。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停車場用地。

陳議員玫娟：

對，那一塊的效益是歸你們，還是歸交通局，也歸你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歸捷運局。

陳議員玫娟：

那一塊的效益如何？你們有檢討過，現在幾年了，你們有檢討過，它收益是好的嗎？有沒有什麼要值得去改進的？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那個案子在 108 年招標，當然那個時候有競爭，最後這一家廠商是以 9.1% 左右的租金得標，現在我這邊一年大概可以收到 800 萬元左右，我也曾經去

過，我看他好像經營得還不錯，就是那個地方變得很亮。[… 。] 對。[… 。]

主席（康議長裕成）：

157 萬元，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好，這個我再補充一下，按照法令面，房屋稅條例跟土地法稅條例，捷運局是納稅義務人，當然最後因為法令上必須要我這邊來繳，這個我再跟議員做一個報告。第二個，在捷運有一些空間比較大的地方，是不是可以提供出來做公益，我的印象可能在疫情之前，譬如說像凹仔底站，它就有很大的空間，然後是給小朋友在那邊跳舞，我印象是有。可是我最近沒去，所以比較沒有印象，這一部分，我們可以再來協調高雄捷運公司，有一些空間真的是可以拿出來，給小朋友在那邊跳舞，整個地方也會比較熱鬧。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來整理一下剛剛的結論，資料請提供給陳玫娟議員，還有其他的議員，我們有擱置的是第 13 頁 3 筆，第 13 頁的 157 萬 7,000 元這一筆擱置；第 13 頁的中間 31 萬 6,000 元這一筆也擱置；第 13 頁的最下面 80 萬元這一筆，雅靜議員，我們先擱置，好嗎？一下刪 40 萬元，好不好？我們就先擱置，再請他們去跟你說明，說明他們廣告的效益，如果說明的不滿意，我們再來把它刪除，這樣好嗎？加油啦！我們就 3 筆擱置，邱俊憲議員請發言。

邱議員俊憲：

剛剛有表達各自的意見，就照大家的公式去處理，我想要利用這個機會表達的是，這筆預算大部分是編制人員的薪資。其實在各個不同的部門，我們一直在講說捷運工程，現在高雄的狀況已經不一樣了，所謂的四線齊發延伸線等等的，我們預算員額就 137 個。未來這兩年有沒有機會去突破這件事情，我覺得人真的太少。局長，你現在有沒有一些比較具體的想法，這個都是同仁的薪資，現在捷運這麼多事情要做，100 多個人。我們現在真的是連台北市政府捷運局裡面的一個工程處，可能都比他還要少人。局長，你的看法。

主席（康議長裕成）：

人數差太多，請局長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捷運局現在整個編制員額是 131，預算員額是 121，實際上我們才 112 個人。

邱議員俊憲：

實際上才 112 個人。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實際上才 112 個，112 個還包含一些行政人員，所以真的工程人員大概是 100

個上下，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最近台中剛成立捷運局…。

邱議員俊憲：

對，台南也有可能要成立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也有 160 幾個人，都比我們還多，當然我們現在這樣子的人力是不夠的，可是基於整體市政府的編制，要增加人力是很困難。所以我們現在想的大概就是說，看有沒有辦法找一些比較優秀的約聘人員進來幫忙，這個部分，我們內部也正在討論，這個當然跟公務人員不一樣，這是第一個要跟議員做報告。第二個，我們內部有一些缺額，縱使要求高普考分發也很困難，像我們去年就…。

邱議員俊憲：

沒有人要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沒人來，機電的部分，現在機電外面也很缺，我們要求兩個，來了一個，只有一個受訓還沒完又離開，現在外面徵人真的是非常困難。所以我們現在同仁的工作壓力真的是很大，我們從來也沒有做過這麼多的工程，也不是只有黃線 1,442 億元，也包含了其他的…。

邱議員俊憲：

對啊！你未來紫線的先期，也是要花很多時間下去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現在行政院核定的路線，包含小港林園線、黃線、岡山路竹延伸線，甚至於輕軌後面的收尾，這個有 2,600 億元左右的工程，這是相當大的一個規模。當然同仁現在的工作壓力，也都滿大的，這也跟大會及議員做報告。

邱議員俊憲：

局長，辛苦了，因為你從科長、主秘、副局長到現在的局長，我相信基層第一線同仁的壓力跟必須面對的工作你都清楚。你請坐。在這邊要再度表達，因為人事費用在這邊，我想要講的就是說，局長你剛剛講的很清楚，台中捷運也才這樣的規模，他即將要新成立的捷運局的編制就是我們的兩倍人數了，未來台南市政府也會成立相關的單位。所以局長，所以局長，第一個，府內除了編制以外的人力，是不是拜託市長，議會這邊應該也會願意共同來支持，怎麼樣的方式趕快把缺額爭取到，預算爭取到。因為現在一個很殘酷的事實是，公務人員高普考，你開這些專業的職系，如果他有這些專業的能力，他不需要到你高雄市政府來工作。因為外面的工程顧問公司，一般的民間公司開的條件、待遇和面對的工作壓力，都比你在高雄市政府，在工務單位來得輕鬆且待遇好。工作壓力不用這麼大，薪資待遇更好，為什麼要去高雄市政府？變成你就算開

缺，也不一定有人願意來工作，這是很慘酷的事實。所以你要趕快先把你需要的人跟錢，這個缺跟金額先爭取到，才有辦法找到適合的人。我們也不是隨便找人來可以做就好，我們也希望用優秀的人。所以這是第一個，市府裡面內部能夠去處理的。

第二個，其實過去一些地方政府在處理捷運軌道建設工程，大家曾經有討論過，到底中央交通部面對現在台灣這麼多，幾千億元的捷運系統，甚至鐵路地下化或是立體化的工程，需要的專業的相關人力，是不是中央要一致性的去做處理？這個可能在相關的會議上，局長你可能會去參加交通部或是公共工程委員會的會議，你可能要去表達在專業人力的欠缺上面…。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有沒有其他意見？請陳美雅議員第二次發言，謝謝。

陳議員美雅：

局長，高雄市現在在財務非常困難的情況下，但是我們仍然願意來支持高雄市有更多大眾運輸系統。像現在的捷運，我剛才只有問了黃線，我們就已經知道大概的經費需要 2 千多億元了。你是不是可以把現在高雄市未來的規劃，你剛才講說可能還有紫線對不對？還有相關的延伸線，你一併說出來，跟大家講每一條大概需要多少經費，加總起來全部的經費是多少？跟大家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以行政院現在已經核定的路線，就是我們講的黃線、小港林園線、岡山路竹延伸線跟輕軌，這個總數是 2,652 億元。這 2,652 億元的部分，中央要負擔 1,472 億元，高雄市政府要負擔 1,180 億元。這 1,180 億元裡面自償的部分，就是本來我們要透過未來 30 年的票收…。

陳議員美雅：

局長，因為我的時間有限，細節你可以提供書面。我現在要求你把所有的線，你把名稱唸出來，然後把總金額加總起來，唸出來讓大家知道現在到底需要幾千億元來興建這個大眾運輸，高雄市政府所需要負擔的部分是多少？而中央給我們的補助，目前大約核定下來是多少？給我總體的數字，我的時間有限。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剛剛講的是核定的部分，尚未核定的就是剛剛講的黃線，我們有 906 億元的物調款，小港林園線有 301 億元，輕軌我們…。

陳議員美雅：

有沒有加總的總金額，你可不可以給我們一個總金額？全部現在在動的這些線全部加起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因為行政院還沒有正式核定，這個金額是會變動的。就好像紫線…。

陳議員美雅：

你送上去的金額，你報上去的，我現在就問你預估嘛！報上去的金額，不然的話我就全部給你擱置了，如果你完全沒有辦法估算的話。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概估是 3,851 億元。

陳議員美雅：

而且不要讓同仁這麼辛苦，你連預算的估算都算不出來，我現在要知道的是在我們高雄市政府現在財政這麼困難的情況下，高雄市政府自己要去負擔的大眾運輸的部分到底是多少？而中央現在你們報上去的，要申請他們補助我們的總金額全部加起來，所有的線加起來到底有多少？你浪費我這麼多時間了，我剩 8 秒，我沒時間讓你回答，我只好擱置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再報告一下，大概…。〔…。〕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們讓他說明一下好不好？謝謝。〔…。〕或是我們休息一下，你整理一張表，用表給議員，把你手上的資料整理一張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報告一下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現在要報告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剛剛議員所提的這些核定的大概…。〔…。〕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正好也要休息了，我們已經講了快兩個小時了，讓主席也去上個廁所，我們休息一下，資料趕快準備好。（敲槌）

各位同仁請就座，繼續開會。（敲槌）接著剛剛的進度，現在是第 11-15 頁，剛剛不是說擱置三個嗎？我們先做結論好嗎？陳美雅議員，剛剛跟你說明的不清楚？請陳議員發言。

陳議員美雅：

剛才我的問題很簡單，但是市民非常關心的是，我們希望發展我們的大眾運輸，但是同樣的也會為高雄的財政帶來沉重的負擔。我現在請局長詳細的跟大家報告，我們現在要興建的大眾運輸，不管是哪幾條線，你先把哪幾條線臚列出來，把名稱唸出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總經費加起來，我們需要的建設經費是多少？高雄市自己負擔的經費是多少？針對這三個部分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說明。

陳議員美雅：

第一個，先把名稱講出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現在報院核定的還有四條路線正在報，就是輕軌、黃線跟小港延伸線，這三條正在報修正計畫。這些修正計畫如果核定下來的話，總建設經費是 3,936 億元。地方政府要負擔 1,469 億元，這 1,469 億元裡面新增加的是 289 億元。這 289 億元就是未來的 10 年，我們會透過公務預算和土開，就像我們現在所辦理的土開來做挹注，這個我們是審慎樂觀的。

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們當然希望把這個大眾運輸做起來，但是市政府所要承受這麼沉重的財政負擔是市民朋友所擔心的，這會不會壓垮我們高雄市的財政？所以我要看到你後續提供給我更詳細的說明，我們現在除了土地開發，還有你們所謂的聯開。但是聯開案有很多民眾也會擔心你們是不是會有圖利部分的廠商之虞，也有很多人在擔心。我希望你這個部分能夠說明得更清楚，還有部分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按照我們現在處理的經過，在過去的一年，我們已經有 5 宗基地已經發包了，另外還有 2 宗基地已經發包，然後正準備簽約，這樣子的話全部的全值大概有 350 億元左右，這個是在土開的部分。另外，我們未來開發所得到的這些房子，如果是做社宅使用，我們目前有部分已經跟都發局在協調，有部分是可以提供來做社宅使用。〔…〕是，可以，我們來準備。〔…〕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我們來處理第 11 頁到第 15 頁的預算，只有其中第 13 頁的部分有三筆要擱置，第一筆是 155 萬 7,700 元；第二筆是 31 萬 6,000 元；第三筆是 80 萬元，這一筆剛剛雅靜議員也同意先行擱置，其他的預算照案通過好嗎？謝謝。（敲槌決議）

本會交通委員會李專門委員侑珍：

請看第 16-17 頁，科目名稱：非營業特種基金－捷運建設基金，預算數 109 億 6,154 萬 5 千元。委員會審查意見：除第 16 頁，獎補助費－對特種基金之補助，預算數 109 億 6,154 萬 5,000 元－其中交通部補助辦理「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都會線（黃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預算數 30 億 2,400 萬元（中央補助 30 億元，配合款 2,400 萬元）送大會公決外，餘均照案通過。請審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跟大會報告，今天就審到捷運局，大概 6 點結束，其他局處請他們先回去好嗎？好，謝謝。各位同仁有沒有什麼意見？我一個個唸發言順序，依序是黃香菽總召、王耀裕議員，陳麗娜議員先舉手，陳麗娜議員發言完以後是李雅靜議員。黃香菽總召請發言。

黃議員香菽：

我是小組成員，因為這一條我有送大會公決，我就針對捷運黃線這一個。局長，你應該知道當初我把它送大會公決最主要的點，就是當初我問你說 2028 年能不能夠完工，你在小組的時候是信誓旦旦跟我承諾說沒有問題，絕對會完工，但是非常快速，大概十幾天，林副市長在總質詢的時候直接打臉了你，就是 2028 年無法完工。你剛剛在回復美雅議員的時候，其實你有講到一個點，你說因為物調，因為種種的原因，我們必須延後 4 年完工。你應該是有稍微的口誤，因為如果是 2028 年要全線完工的話，我們到 2034 年會是延宕 6 年的時間，雖然中央當初給捷運黃線完工的期程是 2030 年，但是高雄市政府當初是承諾 2028 年，我覺得你們這個還是要講清楚，是延宕 6 年，不是延宕 4 年。還有我們都知道 2032 年會局部完工，局部通車，局部通車的話，我們知道就是全線發包的這一塊，還有第一階段發包的這一塊，可能會是在 2032 年完工，後續的兩年，當然就是後續還沒有發包的這個第二階段的。我想要請教你的，第二階段 YD01 的細設標，我們現在發包了嗎？還有 YC04 的土建和 YC05 的土建，我們有沒有都發包出去了？因為如果到現在還沒有發包出去，2034 年全線通車應該還是會跳票，局長請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YD01 這一標，這個已經發……。

黃議員香菽：

對，細設標。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細設標已經發包，這個在 11 月初的時候，我們已經開始 NTP，就是它開始進駐服務了。〔好。〕這是第一個。第二個，這個一定是要做到一個階段以後，我才會有招標的文件，才能夠對外去招土建標。

黃議員香菽：

YC04 和 YC05 需要多久的時間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大概再一年到一年半的時間。

黃議員香菽：

還要一年到一年半？那你認為 2034 年能夠全線通車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會更早，我們既然按照這樣的期程，可是我會更早。另外，第二個要再補充的就是說，原來行政院核定的期程，它的期程是到民國 119 年。

黃議員香菽：

就是 2030 年嘛！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2030 年，對。

黃議員香菽：

對啊！我說了，但是你們信誓旦旦的，高雄市政府一直對外去宣稱我們絕對在 2028 年能夠完工嘛！全線通車嘛！可是變成 2034 年全線通車的話，從 2028 年到 2034 年不是 6 年的時間嗎？所以局長，我覺得這個你還是要講清楚啦！沒有關係，我再詢問你第二個問題，我們都知道現階段澄清路在做第零階段的施工，就是針對於一些樹木的移除，還有人行道的縮減，我們也辦了相關的說明會，因為第零階段說明會的時候，其實你們在當天的時候有跟民眾稍微提到第一階段的狀況，第一階段要施工的時候，其實有一個問題是當天民眾都一直在反映的，就是未來我們要做連續壁，連續壁挖下去之後，我印象當中是要有兩米多，對不對？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不止。

黃議員香菽：

兩米多，等於說會直接擋到人家住家兩米多，高度嘛！局長，你坐下好了，總工，你回答好了，是不是那一天有講到會影響到住家兩米多，是不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王總工回答。

捷運工程局王總工程司彥清：

我們圍籬的部分，依照環保的法規，要到 2 米 4 這麼高的高度。

黃議員香菽：

2 米 4 等於說是把一個人的住家，可能已經是一層樓多了，那邊有一些店家，你要他們怎麼…，這個我一天有跟你們說，你們一定要趕快去想辦法處理啊！〔是。〕有住家、有店家，人家車輛進出，人家在做工作或是怎麼樣有的沒的，你用到兩米多，等於一層樓都被你們遮住了，人家怎麼進出？這個你們後續怎麼處理？

捷運工程局王總工程司彥清：

就是說第一個，我 2 米 4 不是緊貼著他家門口。

黃議員香菽：

雖然有一段距離，但是還是遮住人家家裡了嘛！

捷運工程局王總工程司彥清：

我大概有 3 米 5 的空間，第一個，我知道店家他 care 的是他送貨的部分，然後需要臨停的部分，這個部分我們會去做…。〔…。〕是。〔…。〕是，我們這邊後續的話，針對唯一…。〔…。〕唯一的形式就是，如果它高度限制是 2 米 4，但是有一些可以做一些透空的部分，或者是做一些帆布的部分，我們再來做處理。〔…。〕是。〔…。〕對，這個是…。〔…。〕有。〔…。〕沒有，我們會跟…。也謝謝總召提醒，第一個，我們會逐戶的拜訪，其實實際有做商業使用的店家有個別的需求，希望我們來做協助，我們會逐戶依照指示，逐戶去拜訪，然後把他們的需求，我們來做協助。住家的部分，其實不是有所謂的商業的需求或什麼，他進出的部分…。〔…。〕對，所以他…。〔…。〕這是一個比較短期的，當然我還是會讓他有進出。〔…。〕我會讓他進出，不是說不會讓他進出啦！但是如果他進出有困難，我們還會有交通會給他協助，去引導他，讓他進出是方便的。〔…。〕是。〔…。〕對，今年 6 月以後。〔…。〕好。〔…。〕了解。〔…。〕了解，是。〔…。〕好。〔…。〕是、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王耀裕議員請發言。

王議員耀裕：

局長，請教現在所有高雄市的捷運都已經核定要施作，整個全部都往後延，對不對？好，這幾條捷運，你從黃線開始講，黃線要延到幾年？本來也是 118 年，黃線是 118 年。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黃線它是 119 年計畫期程，到 119 年，現在因為中央的建議，還有最近的一些狀況…。

王議員耀裕：

好，要到幾年？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是到 123 年。

王議員耀裕：

123 年，〔是。〕這個有確定嗎？123 年可以如期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我再跟議員報告，就是我現在修正計畫是提到中央去，中央還沒有正式核定下來。

王議員耀裕：

所以是到 123 年。〔是。〕目前你們修正計畫是到 123 年。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現在報的計畫是到 123 年。

王議員耀裕：

好，紅線的部分呢？小港林園線跟岡山路竹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小港林園線原來的計畫期程是到民國 120 年，是民國 120 年，我們現在…。

王議員耀裕：

沒有，本來在 119 年小港林園線。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就是 119 年通車，但是計畫期程慢 1 年，到 120 年，這個我們增加 3 年到 123 年，一樣到 123 年。

王議員耀裕：

123 年。〔是。〕中央核定的經費，應該不會少吧？中央核定的經費。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中央是按照…，高雄市政府是一個三級財力的政府。〔對。〕三級財力的政府按照中央的分級，他的補助是 84%，因為自償部分 84%，高雄市政府自付 16%，所以我們才會說…。

王議員耀裕：

局長，現在說到重點，他補助的 84% 是固定，〔對。〕固定逐年給。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依照工程進度，對。

王議員耀裕：

按照工程進度。像小港林園線，現在我看明年編列 39 億 8 千萬元，對不對？〔對。〕39 億 8 千萬元，如果工程進度可以超前，不用到 123 年一樣可以，你就是把它控制進度，在 119 年就把這些工程的百分比，工程可以完成的話，當然就可以跟中央請錢。〔是。〕這樣就不會工程往後再延 4 年，是不是這樣？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沒有錯，其實中央也是好意，考慮到現在所有的捷運建設期程都有往後延，所以他也建議我們這樣子。我們也考慮到未來整個發包的期程，我們實際上是真的沒辦法把握，如果能夠順利的話，我們當然很願意按照原來的期程來推動。

王議員耀裕：

所以你們第一次報行政院核定通過的 119 年，本席是要求你們就按照當初你們到 119 年通車的這個期程，然後你看你們有逐年編列進度款多少錢，既然中央這一筆錢不會少，表示這一筆錢是在中央，只是你們要依照逐年的進度來跟他申請。〔是。〕逐年進度我們也是一樣，我們就把逐年的進度再跟中央申請，你在 119 年就等於也可以完成通車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當然會全力以赴，現在碰到的問題是，因為現在的物調單單小港林園線要增加 301 億元，大概是 57% 左右，要增加這麼多，這麼多的話，其實他那個錢還是會有分年的進度。這個錢沒有下來的話，我後續這邊是沒有辦法發包。

王議員耀裕：

局長，目前小港林園線修正計畫已經送到交通部。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送到部裡面。

王議員耀裕：

交通部也送行政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準備要轉行政院。

王議員耀裕：

我昨天有跟局長、總工程司大概聊一下，既然這樣的話，中央如果說好，今年他就把這個修正計畫核定，然後按照我們的修正計畫，這樣我們應該也跟上進度，應該也可以看有沒有辦法在 119 年讓它完成，也不用一定要 4 年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如果行政院能夠早一點核定下來，我們招標也順利的話，這個當然是可以早一點的期程來完工。

王議員耀裕：

所以我看到你們這個 schedule 列出來，都已經列到 120 年、120…。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是。〔…。〕好，我們全力以赴。〔…。〕對。〔…。〕是。〔…。〕OK、好，是。〔…。〕對。〔…。〕可以，因為國七的部分，我們跟高公局有一個平台，然後都會定期開會。在貨櫃專用道的部分，因為是新工處的工程，交通局也在協助，我們也跟新工處有一個平台，大家可以互相聯繫彼此的進度，這個我們會全力以赴，謝謝。〔…。〕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接著是陳麗娜議員，請發言。剛剛好像還有誰？黃紹庭議員之後還有誰？黃紹庭議員有寫。李雅靜議員在黃紹庭議員之前，所以我唸一下，是陳麗娜議員、雅靜議員、黃紹庭議員，這個我登記的，然後是陳美雅議員、邱俊憲議員。

陳議員麗娜：

第一個，現在捷運局所謂的四線齊發，其實要花的經費非常的多，撇去中央願意給高雄市政府的這個補助款之外，高雄市政府自己就要付出一個龐大的代價，我們的整體的預算，從縣市合併的大概有 1,200 億元左右的預算，到現在已經逼近已經快要 2,000 億元，但是很多的局處，其實在經費上面是沒有辦法提高的，但是捷運局是不斷不斷的一直在往上攀升，這個你們自己也知道，這麼龐大的金額底下，其實背負了很多民眾的一些，對於地方開發的需求，沒有一個地方不認為捷運應該要到他家附近，但是我比較擔心的是說，這些討論我們常常都不是在正常的…，譬如說在議事廳裡面藉由很多這個民意發表之後所產生的，最近我聽到譬如說紫線的出現之類的，很多人對於就是說這些用側邊的宣傳工具，去引導民眾去思考就說以後將來可能的路線，我覺得對政府的施政來講是一件危險的事情，因為這個路線將來喊到某一個程度，可能都還沒有到達一個成熟點的時候，你只要說市政府說要做，一個開頭那個事情就沒完沒了，就得做，有時候就變成是因為政治的問題，而不是這個真正的地方需求。我覺得這是在捷運局特別要注意的事情，對於畫大餅的事情大家都會去思考、很會紙上作業，但是對真正要付出代價的時候，說真的有時候很多的計畫，到最後為什麼會走走停停，走走停停都是有原因的，所以我在這邊要想請教的是，因為在這一筆裡頭，我們看到了有 109 億元的這個經費，不論是中央或是地方的逕入基金，但是譬如說以前的捷運黃線跟橘線已經完成的，而且現在已經在營運當中的相關路線，其實還有一些地方他是還沒有，就說當時給你們作為自償性的一些土地，還沒有開發的，如果已經有開發的這些已經開發完的金額，是進基金裡面對不對？是進基金裡面嗎？是不是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那個紅橘線土地開發的部分，他是在興建營運合約，那是高雄市政府設定地上權給捷運公司，那個是進入捷運公司的一個…。

陳議員麗娜：

給捷運公司，所以他是屬於捷運公司的權利？〔對。〕所以你們並不會有因為附近的一些土地的開發，而有額外的金額進入你們的基金裡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就是包含大寮機場、北機場跟南機場是這樣子。

陳議員麗娜：

其實沿線還有一些土地是還沒有開發的。譬如說在前鎮凱旋路就有一塊，是不是？成功路就有一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前鎮凱旋路？

陳議員麗娜：

你不知道嗎？就在興仁國中所維護的棒球場那邊。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那一塊。

陳議員麗娜：

有印象了？〔對。〕我的意思是應該也不只是這樣子，你思考看看，我現在想要問的就是，從已經完成的這一些，以前報到中央的自償性的這些部分，到底完成的比例有多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們現在所有的經費，有關自償性的部分，包含在…。

陳議員麗娜：

我說的是已經完成的部分，還在建設的你就不用報給我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已經完成部分就是輕軌。

陳議員麗娜：

捷運黃線和紅線，我沒有問你輕軌。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捷運黃線還正在興建中。

陳議員麗娜：

他有延伸線沒錯，但是他有以前報的計畫。〔對。〕我看你一下子答不出來，我是不是先把這個特種基金的 109 億元的部分先做擱置，請你先把相關這個我所想要的這些問題釐清，我們再來討論。另外，輕軌本來可以藉由第二過港隧道進入旗津，後續因為大家送上去的計畫認為不可行，後來我又在議會問了一個，就是旗津單獨來做一條旗津線，是不是有進度了呢？請局長回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關於在旗津本島的這個，旗津最重要的是外來的觀光，沒有外來觀光客，其實旗津交通的選擇就比較多元，不見得是輕軌，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如果做輕軌，相關的程序是相當長的，我們初步判斷地方的自償可能也不夠。〔…。〕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基本上按照原來經過…，不管是跨北還是南進去的話，這個自償性是不夠，至於內部純粹是在島內的話，我們原來關心的是觀光客的進出，對這個本島的助力會比較大，如果純粹從內部的話，我們原來想法是說他的運具選擇就比較多，可能靠公車可能靠其他的這些運具就可以，如果說要用軌道的話，我們也再來評估看看好不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本來後面是雅靜議員，他去外面有一點事晚點回來，黃紹庭議員，雅靜議員就放在邱俊憲議員之後，黃紹庭議員，謝謝。

黃議員紹庭：

現在審 16 頁到 17 頁的預算，我看都是持續性的計畫，中央的補助款，對各條的捷運輕軌。局長，輕軌這一筆 19 億元的預算，大概是執行什麼樣的內容？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輕軌是 114 年最後一年，之前有一些工程款，竣工的一些工程款，我們必須要來做結算，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有一些必須要改善的一些像資訊系統，相關車站裡面的東西，我們也要一併來處理。這 19 億元裡面，包含中央的 6 點多億元還有地方政府的 13 億多元，所以合計是 19 億元。

黃議員紹庭：

你剛剛講到的部分，有沒有包括現在媒體在報導說要買新的輕軌車廂？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那個沒有，那是另外一個修正計畫。

黃議員紹庭：

所以那個預算還沒有編進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那個還沒有編進來，行政院還沒有核定，我們還正在爭取這個計畫。

黃議員紹庭：

那這 19 億元，你剛剛提到所有輕軌聽起來都是機電設施的工程款，但是局長，其實從輕軌還沒有核定之前，我們一直在擔心輕軌在市區走造成一些交通上的問題或其他的問題，也看到很多真的有一些輕軌的車禍，局長，根據你的掌握，就 113 年一共有幾件和輕軌相關的車禍，有幾件？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汽機車等等跟輕軌的擦撞，113 年有 32 件。

黃議員紹庭：

32 件，多不多呀？很多耶，對於輕軌因為在市區行走有汽機車擦撞，捷運局有沒有擬定任何的改善計畫？有這樣的報告嗎？有還是沒有？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解釋一下好不好？〔是。〕第一個，在 112 年整個輕軌還沒有成圓，那時候大概是 52 個路口，112 年是有 22 件，今年的話因為路口增加了，所以變成 32 件，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就說每次只要有擦撞的話，我們會請總工還是請副局長，然後就會召開會議把我們的 PCM，還有高雄捷運公司等等找來甚至到現場去看，看說是不是指示不夠清楚，還是標誌、標線上有需要改進的地方，這個我們都持續在處理。

黃議員紹庭：

局長，你簡單跟大家報告，這幾十件的車禍，你們歸納出其中三個原因是什麼？簡單講就好，我只剩兩分鐘。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一個是用路人，就是這個汽機車的駕駛違規轉向，違規左右轉…。

黃議員紹庭：

違規左右轉，這第一個，第二個呢？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搶快。

黃議員紹庭：

搶快。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第三個，有一些行人就站在車子要來之前的地方照相，有時候也會被擦撞。

〔是。〕大概是這些東西。

黃議員紹庭：

局長，聽起來大家都是對輕軌在市區裡面行走的不熟悉。不要說成圓，從開始輕軌走到現在這段時間，我們對於輕軌站附近、軌道附近的一些環境，我們做了多少改善？有做任何改善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輕軌是國內第一條的平面輕軌，難免大家不清楚。在輕軌整個興建過程，從116年開始，這38個車站裡面，只要每4個還是6個車站完成，我們就辦初履勘，就通車一次。所以這38個車站，我們通車了8次，這8次最主要的目的還是希望讓用路人、汽機車的駕駛，能夠熟悉這些路況，我想會漸漸的磨合，漸漸的熟悉。

黃議員紹庭：

局長，發生這麼多的事故，市政府不管是在捷運局或其他跨局處做了什麼改善？不是靠時間就去磨合，〔是。〕你們都沒有主動做改善，〔有。〕你要讓人民去磨合。難道等到死亡A1車禍才願意去真的改善嗎？局長，你沒有回答到我的問題，我20秒再問你一次。我要求去年這32件跟捷運相關汽機車的車禍案件，你們至少每一件都要去檢討出要在現場做什麼樣的改善？〔是。〕這樣你們才有作為，才可以越來越少。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我跟議員報告…。〔…。〕有一些違規轉向的部分，我們目前有在最主要的路口有做CMS，就是一些訊息。你可以左轉、右轉，有一個大的CMS可變資訊系統，這是一個。另外，我們會把禁止左右轉的目標，讓他更明顯。在路上的標線也會畫得更明顯，甚至有一些黃色鋪面，我們也會弄，譬如說，大家現場去會勘以後，覺得路樹樹葉或是樹枝感覺會遮到，我們也請公園處去修剪。所以是逐步在做改善。只要有發生狀況的路口，我們都逐步去做改善。〔…。〕

主席（康議長裕成）：

黃紹庭議員之後是陳美雅議員，陳美雅議員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局長，關於現在這麼多條線持續要興建，像未來不管是連續壁或是開挖，目前的業者會是跟之前一樣嗎？還是會用什麼樣的方式？請說明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這個都是在統包工程的合約裡面，統包的承包商會按照相關的工程進度，

還有施工設計的需求去找相關連續壁的施做單位廠商。

陳議員美雅：

因為高雄之前曾經發生過統包商財務發生狀況，我想知道接下來現在要施做的這些，甚至你們也喊出未來還有紫線的規劃，還有像現在的黃線的規劃，還有剛才本席所詢問的，以及有關於會延伸到台南、屏東接軌的延伸線。他未來一樣是用統包商的方式來發包出去，高雄市可以符合資格的發包廠商有幾家？能夠來投標的有幾家？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在整個工程的施做，我們當然都會採用統包。因為他設計跟工程在一起，我們人力會比較節省，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其實現在大概都是全國的能量。

陳議員美雅：

不管是全國或是國外來得標，我都沒有意見。但是我現在要求的、我想了解的，未來銜接上會不會有問題？他的施作工法會有不同，銜接上會不會有任何的問題？所以我想要了解，你可不可以說明清楚？我把問題問完你再說明。而且我想要了解，這是持續性的工程，有一些目前看到的捷運，有的是走地下、有的是走平面，像紅線橋頭世運站走高架段。所以我想了解，未來跟屏東還有台南的銜接，你們要走的是哪一種方式？未來紫線打算是走什麼樣的方式來興建？你要用統包的方式出去的話，可能會是由哪些業者進來做？未來會不會各唱各的調？這些線路是沒有辦法。還有車廂的部分，當初輕軌的車廂，本席就曾經質詢過，因為你車廂確實是有不同的系統，後來也花了 1、2 年的時間才去讓系統整合。車廂才可以一階跟二階才能銜接，互相相通。所以未來會不會產生一些相關的問題？這牽扯到你的發包方式，這些廠商會是有哪些業者來做？會不會變成有些是國外廠商做，有些是國內廠商做，未來整合上面又出現問題，我想了解比較詳細的，請你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說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有關於紅線北端跟紅線南端，不管是小港林園線還是岡山路竹延伸線，都跟現在紅橘線的系統一樣。所以未來是一車到底，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往台南接的話，他就是 Monorail，就跟沖繩那些 Monorail 一樣，所以他跟我們的系統不一樣，那個是台南市政府自己做。另外在林園往南屏東的話，目前所提出的系統是輕軌，這個也是屏東縣政府他們會自己去處理，所以在市區裡面，我們自己的系統是一致的。

陳議員美雅：

所以等於是到那個站一定下車，再轉乘。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要換車，它就不是一車到底。

陳議員美雅：

但是會在同樣的站體就對了？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對，他要在那邊下車，換乘他們的車，但是在高雄市區，不管是岡山路竹延伸線還是小港林園線，市政府都是堅持要一車到底。紅橘線的系統只要搭上車就可以到湖內，可以到林園都不用換車，這是我們目前的系統部分。

陳議員美雅：

我現在想問的是紅線來講，你有走高架也有走平面。未來其他的路線會有一樣這樣的方式，還是都是走平面？還是走地下？是哪一種方式？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小港林園線是最後一站是高架，其他從中鋼出來沿海路到幸福公園，這個都是地下，這是一個。另外岡山路竹延伸線，全線都是高架。

陳議員美雅：

這些都發包出去了嗎？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都發包了。

陳議員美雅：

都發包了，所以是哪些業者？

捷運工程局吳局長嘉昌：

小港林園線土建的部分是榮工處，榮工是滿大的公司。岡山路竹延伸線是遠揚營造，遠揚也是遠東集團，都是甲級的營造廠，都是優秀的廠商。〔…〕未來的車廂一定要跟紅橘線。〔…〕車廂就在統包的。〔…〕就在機電的統包合約裡面。〔…〕車廂…。〔…〕捷運的有，剛剛提的是輕軌的車廂，因為輕軌有新購 14 列車，這部分要向中央爭取經費，這是輕軌。剛剛講的是紅線的北邊跟南邊，這部分…。〔…〕是。〔…〕對。〔…〕都已經含括在統包商合約的金額裡面。〔…〕好，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邱俊憲議員請發言。先讓李雅靜議員發言，真有禮貌，謝謝。

李議員雅靜：

我想請教局長或是科長，你們誰熟悉就誰回應，因為我相信局長沒辦法面面俱到。在上個月好像有連續開兩場說明會，這兩場一定會有不管是民眾也好或

是團體也好，甚至民代都會反映一些意見，第一、你們有沒有做會議紀錄？這是第一件事。第二件事，針對問題有沒有做檢討改善？包含剛剛其實總召有特別提到，就是人行道的部分，如果剩下 1 米半會不會造成店家，甚至是用路人的壓迫感？然後安全的問題，你們怎麼解決？再來，是我看了你們交維的資料，澄清路如果在施作相關的工程，請問你們的替代道路在哪裡？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李議員雅靜：

我聽說所有的替代道路都往鳳山鑽，從青年路要去長庚的，做長庚那一段的就往鳳山青年路，然後再轉濱山街往後面去。局長，你要想一下，拜託捷運局，不是交了交維計畫去審議就好，責任就統統都是交通局的，你們也要負起相當的責任。我剛剛所提到的青年路也好，濱山街也好，甚至未來你們其他的替代道路，上下班期間那個時段的車流之多，那個真的是洪峰，離峰時段就是非上下班時間車流也很多，怎麼讓你所謂的替代道路可以更優化，你可能要稍微動一下腦筋。因為我覺得你們現在規劃的替代道路，就是交維計畫本席非常不滿意，只會造成地方更困擾，而且會有安全的問題。尤其是往濱山街去往長庚的方向的話，那邊有正修的學生，早上都在那邊上下，你光去那邊看，因為我以前在勞工局的時候，走那邊走了 6、7 年，所以我特別知道且熟悉那邊的環境。

再來，我記得資料有說到澄清路上有一個出口站，還是機電設施？我忘記了，在澄清路滯洪池那邊，那是出口，對不對？你們有沒有去調查過？也不用調查，新聞那麼多，光 Google 就好了，那邊不是淹水嗎？逢雨必淹，不用豪大雨，它是逢雨必淹。寶業里滯洪池的功能其實已經不是很足夠，就是需求性大過於現行蓄洪量，如果又加上你們的出口站是放在那一端的話，我不知道會不會影響到，第一個，蓄洪池；第二個是未來淹水會不會直接從地下室下去淹，跟我們的側排還有一個問題，它不是只有淹水的問題，澄清路沿線那裡還有液態瓦斯管，中油的瓦斯管通往哪裡？它是接到建國路，在建國路一段 1 號再過去那邊有一個中油加氣站，它是從澄清路那邊接過去，因為那邊曾經發生過命案，我想你們應該都知道，所以當你要選擇點是在那裡的時候，有沒有去評估過這些資料？如果有，請你提供給本席。

對於這筆預算，你們請人來找我們說明的時候，約我們時間說明的時候，其實我覺得你們沒有誠實，你們是遮遮掩掩。這些資料都是我要去跟人家要，然後找你們要不到，我要去跟別人要，然後去聽別人講才会有，所以黃線這筆預算我先擱置。我要的資料，或是你們具體檢附剛剛我所提的問題，你們怎麼回應，怎麼去改善，你們有完善配套的時候，我們再來討論這筆預算。該做還是

要做，但是沒有把這些配套做出來，我還是希望你們乾脆就不要做，因為你們做下去之後，它會影響市民朋友更多，不會減少，只會更多。議長，雅靜建議，黃線這筆預算先行擱置。以上。

主席（康議長裕成）：

就是送大會公決的那一筆，對不對？就是送大會公決的 30 億元那一筆，是不是？〔…。〕

本會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蔡議員武宏：

麗娜議員要求要擱置。

主席（康議長裕成）：

麗娜議員是 109 億元全部要擱，對不對？我們來討論。我先處理時間，我們到散會時間還有 4 分鐘，我們把時間延長到第 16 頁、第 17 頁這一筆預算審議完畢再散會，好嗎？好。（敲槌）

謝謝邱俊憲議員就不發言了，因為也講很久了。我們請召集人說明，好不好？因為剛剛要擱置的比他們小組的多，超過他們小組的決議，召集人有什麼意見？蔡武宏議員。

本會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蔡議員武宏：

向大會報告，上次我們在小組審查是因為那時候我們針對所有的預算，在黃線的時候，那時候在整體開關的時候，黃香菽總召針對他們所有沿線的，不管是說明會也好，也有相關的一些配套措施沒有善盡說明的原因，所以針對這一筆預算，我們把它送大會公決跟大會所有議員同仁來進行討論。

主席（康議長裕成）：

好。針對有人說要 109 億元都擱置，全部嘛，小組有沒有什麼意見？

本會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蔡議員武宏：

沒有意見。

主席（康議長裕成）：

不要捍衛一下嗎？要不要捍衛一下？

本會交通委員會第一召集人蔡議員武宏：

尊重大會意見。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樣好了，謝謝大家都互相尊重，我們就是第 16 頁到第 17 頁的這一筆預算，109 億 6,154 萬 5,000 元這一筆就全數擱置，是不是這樣的意思？就全數擱置。（敲槌決議）

要散會了，那就提早散會吧！謝謝，明天早上再繼續開會，散會。（敲槌）